

童真备忘录

程可欣

首 创 亲 子 读 玩 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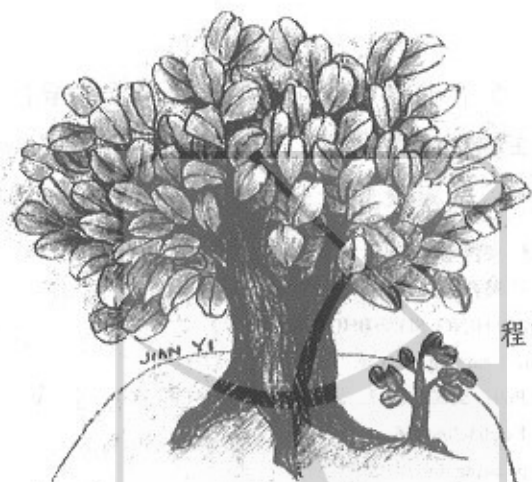
这是一本让孩子上色、参与和分享、怀念和感恩、留住童年回忆和父母体温的大人书。因为这本书，您完成了一幅“读书天伦图”，塑造了书香家庭和家族，也参与塑造了书香社会。



程可欣

原名程慧婷，1964年生于霹雳金宝。马来西亚文学硕士，曾任马来西亚国家公共行政学院讲师，目前自组制作室，尝试把事业与家庭融为一体。13岁开始文学创作，一路走来，除了写作，也曾写歌；曾经活跃，也曾停步，曾获大专文学奖散文组第3名，嘉应散文奖佳作奖，南大校友会极短篇小说佳作奖，星洲日报花踪文学奖儿童文学佳作奖。从第一本散文集《马大湖边的日子》的百分之百少女情怀，走到今天的百分之百妈妈心态，唯一不变的是：一支笔，仍真心地、用心地写。





程可欣 著

童真备忘录

大野事业社 出版

(本书获马大中文系毕业生协会出版基金赞助出版)

作者：程可欣
策划编辑：徐婉君
封面制作：史美星
封面插图：叶建一
内文插图：林政兴

社长：傅承得
发行人：傅兴汉
行销顾问：林谷烨
创意顾问：游川
法律顾问：吴汉强、王瑞隆律师
行销经理：郑敬源
读者服务：陈丽娟
出版：大将事业社（马来西亚）
发行：大将事业社（马来西亚）

MENTOR PUBLISHING SDN BHD (473710-T)
Gr. Flr., Vision Learning Centre,
17, Jalan Balai Polis, 50000 K. L., Malaysia.
Tel:03-2066288 Fax:03-2066266
E-mail:mentor@po.jaring.my

印刷：Oriengroup Sdn Bhd
出版日期：2000年4月23日第1版第1刷
定价：RM 14.00

国际书号：ISBN 983-9768-64-6
Perpustakaan Negara Malaysia Cataloguing-in-Publication Data
Cheng, Ke Xin, 1964-
[Tongzhen beiwanglu]
童真备忘录／程可欣著
(大将童心：5)
ISBN 983-9768-64-6
1. Mother and child. 2. Motherhood
I. Title. II. Series: Dajiang tongxin; 5
306.8743

版权所有·侵害必究

(马大中文系毕业生协会赞助：中协文丛系列3)

本书如有缺页、破坏、装订错误，请寄回本公司调换。

尽绵薄之力

拿督陈广才

发扬中华文化、倡导人文精神，是马大中文系毕业生协会的奋斗目标。为了落实这项目标，我们除了积极推动各种各样的文化与文艺活动之外，也赞助马大中文系师生与系友作品的出版。

马华文学是马来西亚华人文化的重要一环。马大中文系毕业生在工作之暇，执笔创作，为马华文学的发展奉献力量，自应受到鼓励与支持。通过赞助系友作品系列的出版，我们希望有更多的马大中文系毕业生加入马华文学的创作行列，并在马华文坛前辈所奠下的基础上开拓更广阔的发展空间。

文学的创作与鉴赏，是提升文化素质与开拓精神境界的一条重要的管道。马大中文系的毕业生有很多在学生时代

已有创作经验，离校后依然笔耕不辍，而且累积了更丰富的生活经验，因此，作品更成熟、更具魅力。把他们的作品编印成册以飨读者，并以此激发人们追求崇高的生活品质与美好的人生理想，我们认为是一件非常有意义的建设性工作。

除此之外，我们也鼓励系友进行文学评论与翻译的工作。因此，文学评论的著作与译作，也是我们赞助出版的对象。

我们希望通过这项赞助出版计划，能为马华文学与华人文化事业的发展略尽绵薄之力。最后，我衷心祝贺本书成功出版。

（作者为马大中文系毕业生协会主席）



自序——

妈咪快乐的泉源

我喜欢在文章里叫自己“妈咪”，每次写下两个字，就仿佛听见儿子小熙和阿靖在叫我。最近他们却慢慢地把“妈咪”简化为“阿咪”，有点像叫一只猫。可是对不起，我其实比较像一只老虎，一只感情矛盾，时凶时驯的母老虎。

在教养小孩的过程中，我发现人不论活到任何一个阶段，都在不停地学习。过去学习当一个乖孩子、当别人的妻子，仿佛都毫无困难的顺利及格。可是学习当一个好妈妈，竟觉特别辛苦，特别需要用心。所以，我心里一直有个声音说：我并不是一个十全十美的母亲。我的文章无意教导别人如何教养小

孩，我想，我只是喜欢跟人分享自己的亲子经验，我只是想用文字记录两个儿子生命中这段宝贵时光，当他们长大，当这段美丽记忆慢慢逝去，他们仍能从妈妈的文章中找回一些童年的无忧与快乐。作为一个写作人，这是我唯一可以向自己的文学生命交代的，一项备忘工作；因此，这本书就叫作《童真备忘录》。

小孩成长中的趣事，相信每个家庭都会有，如果以一颗冷漠麻木的心去看，一切都不足为奇。可是，如果换一副心情，用新鲜的眼光去看，用一颗稚子之心去感受，我们就会发现，小孩的一举一动，无论逻辑不逻辑，永远带著

浓浓的趣意，充满著无限的欢愉。我在写作这些文章的过程，发现自己一直不停地发掘这些趣意和欢愉，一步一步的探向小孩神秘而奥妙的内心世界。因为这些发现，让艰苦的育儿生涯增添无数乐趣；因为这些发现，让我培养了融洽

的亲子关系；因为这些发现，让我找到了快乐的泉源。我想，《童真备忘录》最想告诉大家的是，无论你是温驯的猫咪，还是严厉的母老虎，想当一个快乐的妈妈，不要忘了去发现。赶快，在小孩长大成人之前，让他成为你快乐的泉源。





目录

序/尽绵薄之力/陈广才.....3

自序/妈咪快乐的泉源.....4

永远的家酒与白雪公主.....9

眼睛放在杯子里.....14

他的脚趾很大.....17

请把门儿开开.....19

我家电脑好“鬼马”.....22

我今天叫林小明.....25

等待天亮的小孩.....28

入学彩排记.....31

谁是你的公主.....34

小王子落难课室.....38

圣诞老婆就是 Merry Christmas.....41

吾家另类音乐人.....44

小小守财奴.....47



外公去了远远的地方..... 50

天不怕，地不怕，只怕没饼乾..... 53

我的藤鞭在哪里？..... 56

1001个谎言..... 59

低头四不像..... 62

相簿里的美丽回忆..... 66

世上只有妈妈好..... 69

超级宝宝肥仔靖..... 72

我是T-BUS安娣..... 75

小主角的真面目..... 78

哞哞牛是汪汪狗？..... 80

墙上长了红萝卜..... 83

小小说书人..... 87

与童真对话..... 90

生一个妹妹给我..... 94

老师叫我吱喳小鸟..... 97

小马上山不要笑..... 100

十万个为什么..... 103

明天我会生病..... 107

爸妈屠龙记..... 110

我笑得像只恐龙..... 113

电话惊魂..... 116

会飞的小孩..... 119

我要在屋里飞来飞去..... 122

醒狮少了两只脚..... 125

他所知道的生老病死..... 128

小书僮想当太子..... 131

后记 / 134



永远的家家酒与白雪公主

自从生了2个儿子之后，我对他们该玩什么玩具和该看什么录影带感到迷惑起来。一切都跟我小时候不同了，因为我一直一直把“男女有别”4个字紧记心头。

从第一次给儿子买玩具开始，我就排除了毛娃娃和家家酒，想到一个男生抱著个玩具熊什么的走来走去，成何体统？至于家家酒，我跟许多传统的母亲一样，认为那是女生才爱玩的东西。于是儿子在“乐高”积木、小农场、音乐箱子、小钢琴和魔术画板中过日子，倒也玩得极开心无憾。

直至有一天，儿子在堂妹家中发现了家家酒这伟大的玩意儿，竟当场与堂

妹争起小杯小碟来了。看著他一副遗憾的样子，婆婆问我：“家里没有家家酒吗？”

“没有，我以为男孩子都不喜欢玩这些。”

婆婆连忙对儿子说：“改天阿嬷给你买一套。”

儿子得到了一套家家酒以后，我又跟许多传统的母亲一样，无比讶异地发现，原来男生也爱家家酒。看他把想像中的水从茶壶倒入杯子，再用茶匙搅拌，然后放在小碟子上，小心翼翼地捧过来请我喝。我无法回想，他是在什么时候学会这一套的？但却发觉我们平日的一举一动，对孩子的影响竟是那么无



声无息却又那么大。

从第一套家家酒开始，儿子的外婆、阿姨，甚至母亲大人我，又给他增添了无数厨房用具。其中还包括了罐头、炸薯条、烧鸡腿、鱼、汉堡包、荷包蛋和水果。他俨然开起小餐馆来了。有时在客厅中央开档，弄得一天一地都是吃的喝的，爸爸一不小心踏在小叉子上，总痛得呱呱叫，却又不敢命令他收档别干。

最近这几天，我又惊异地发现，儿子已从厨师转行当领班，手里拿著一枝铅笔和一本记事簿，满屋游走，问家里的每个人：“你要吃什么？”首先是佣人有反应：“我要咖啡，不加牛奶，还要一个汉堡包。”儿子煞有其事地在记事簿上涂涂写写，接著又去问爸爸、阿姨，甚至还不会说话的弟弟。每个人都不敢扫他的兴，除了弟弟只会说“mum

mum”之外，其他人都各自点了食物和饮品。我想，他的领班生涯大概可过上一阵子。可是我那用来记电话留言的本子，就肯定完了。

儿子的日常生活，除了吃和睡，就是玩和看电视。偶尔会从小书架中抽一本娃娃书出来，翻翻弄弄，看图认一两个字，为时大约3分钟，书本就传到弟弟手上，成了弟弟磨牙齿的牺牲品。他们阿姨说：弟弟是真正啃书的人。丢了书本之后，儿子的重头戏来了：“我要看《7个小矮人》。”

“你早上不是看过了吗？”

其实昨天、前天、大前天甚至每一天，他都早晚各看一次。

“我还要看。”于是那熟悉的音乐又响起，白雪公主许愿的歌也几乎背起来了，他仍看得津津有味。有时还压低声音，学皇后说：“Bring back her





heart”。

说起白雪公主，我差点儿又犯了传统母亲的毛病。其实在未买第一个卡通片之前，我已十分困扰。我们以前最爱的不朽名著，如《白雪公主》、《仙履奇缘》、《人鱼公主》，这些王子和公主的故事，好像都是女生看的。男生看什么？我想了好久，最后买了一个《汤姆和杰利》，猫追老鼠的故事。以为简简单单，你追我逐的，小男生一定喜欢。谁料儿子看了一会儿，觉得没兴趣，把汤姆和杰利双双打入冷宫。他又回复看他的卡拉OK儿童歌曲。那时我作了个结论：儿子还小，看不懂有剧情的片子。

过了几个月，我又兴起了买卡通片的念头。这次选了个《木偶奇遇记》，终于引起了一点儿兴趣。儿子看了两次就学比诺丘说：“I can walk, I can talk.”

每次做了坏事就摸一摸鼻子，看看有没有变长。可是木偶的故事永远演不完，因为他只看一半就被别的东西吸引去了。那时我又作了一个结论：人物太多，剧情太复杂了。

最后最后，我抱著姑且一试的心情，买下了《白雪公主》。“试播”那一天，儿子跟往常一样，一边看一边玩。意外的是，他竟看出兴趣来了。首先是等待7个小矮人出场，后来连白雪公主和皇后也熟悉了。很多时候他都可以静静坐在沙发上，全神贯注地从开场看到完场。接下来的日子，就是一天2至3次的《7个小矮人》；算起来已看上100次了，却还未厌倦。最近这些日子我们一家人对《白雪公主》的剧情几乎可以倒背如流，连不满1岁的弟弟，也会学白雪公主尖叫，“啊”的一声喊得惟妙惟肖，仿佛是白雪公主喊了两次。

直至今日，我们还逃不出皇后的诅咒，每天得忍受那重复又重复又重复的情节。只因我们家的王子，爱上了白雪公主。

从家家酒到白雪公主，我仿佛上了一课。有些东西，可以是永远的。就如

家家酒和白雪公主，永远在孩子们心中占一席之地。我们不能用“男女有别”为理由，抹煞了他们童年共有的美梦。我又给自己找了个结论：因为他们都是孩子。





眼睛放在杯子里

小熙7个多月大时，会跟著我说“apple”。朋友听了大表惊讶，说这个年龄的孩子很少会说双音节词，几乎把他当成天才儿童。而我猜想那是胎教的原因。因为小熙在我肚里的10个月中，学了6个月的汉语拼音。当我的学生每天不懈、如青蛙叫地练习发音，我想，他也在吞吐著羊水念bā bā bā bà。

小熙满1岁时已会说话，除了叫爸爸妈妈，第一个学会的字是“鞋子”。那时他开始拥有一双鞋子，总爱用新奇的眼光看著它，用手指著，说：“鞋子。”接下来词汇慢慢增加，从字到句，我惊喜地发现，他竟会造句。所造的句子有时正确无比，有时却颠三倒

四。我可以想像，在他小小的脑袋中，正努力地摸索、记取，尝试理解，并且表达。

1岁3个月，我们请了个菲佣照顾小熙，他开始进入双语世界；跟爸妈说华语，跟佣人说英语。开始时中文比英文好，久而久之，两者竟可平行运用。妈咪说：“你不换睡衣，蚂蚁会咬你。”

他对佣人说：“You don't wear pyjamas, the ants will bite you。”

佣人对弟弟说：“Clap your hands, one two three。”

他说：“拍拍手，一二三。”

看著小熙每天在家里忙碌地当他的通译员，心中有一丝满足感，不动声色

地藏著，不敢让他知晓。可是有时语言也会互相污染。吃饭时，他说：“妈咪，你喂给我。”吃糖果时，他对佣人说：“Open give me。”这时我又得当起语言老师，一一纠正他的错误。

记得有一回，他说：“妈咪，我们去麦当劳先啊？”

我说：“我们先去麦当劳！”

他跟著说：“我们先去麦当劳先？”

“不，是‘我们先去麦当劳’啊。”

加了个“啊”字堵住“先”，总算把问题解决了。可是第2天，我又听见他大声对堂妹说：“来，我们玩这个先。”天呀！

小孩子学语言，最可取之处是不怕错，最可爱之处，却是他们犯的错。小熙两岁时，我开始要他自己穿裤子。第一次“练习”，他把裤子穿反了。我

说：“不对，鱼在前面。”他搞了好久仍穿不好，我只有动手帮他。接下来，他每次穿裤子都要跟到鱼缸前，不让他去就大吵大闹。我们全家人莫名奇妙，想不出什么理由。直至有一天，我看到他裤子前那条鱼，在水草间游著，才恍然大悟。“哦，鱼在前面！”（原来他听成“在鱼前面”），所以每次穿裤子一定要在鱼缸前面。

类似的猜谜游戏，在小熙学话的过程中，可真是层出不穷。我这个做妈妈的，总是负责推敲研究，思前想后，找出谜底。有一次出去吃饭，叫了茶也叫了冰块；小熙突然说：“妈咪，我要那个眼睛。”

“什么眼镜？”

他指著玻璃杯说：“那个。”

我以为他把glass当成sun-glasses，就说：“那是杯，不是眼镜。”



他仍不罢休，趋前指著杯里的冰块：“我要这个眼睛。”

我说：“这是冰块，是ice，不是眼……噢eyes！”谜底终于揭开了，原来他把ice当成eyes，所以要把眼睛放在杯子里。



家里有一个“很会说话”的小孩，若你不嫌太吵闹，之中的乐趣，的确无穷。某一天，当你发现孩子又懂了一些新词汇，那种喜悦与满足，可比美任何的物质财富。因此，有一个晚上，当小熙穿好睡衣，搽了满脸的爽身粉，去吻他爸爸说晚安时；他爸爸说：“唔，香香的小熙。”小家伙却答道：“臭臭的爸爸。”他爸爸哈哈大笑，乐不可支，仿佛中了彩票。

他的脚趾很大

星期六晚上，探望过奶奶后，小熙爸爸照例在回家途中绕去报摊，买一份《明报周刊》。《明报》一共有3份，回家以后，爸爸拿了主要那份，妈咪看明星新闻，剩下小孩看的《小明周》，让小熙拿了。

正当大家专心阅报时，突然听到一把脆脆的、装模作样的声音：

“他的妈妈可以抱他吗？”

可以。

他的妈妈抱他，他就不会跌倒了。”

抬头一看，原来是小熙用手指著书，一行一行的念。

2岁半的小家伙会认字？当然不是。那只是他随口念出来的句子。看他

念得似模似样，我和他爸爸都不动声色，把脸埋在《明报》后面，继续偷听。

“他的老师很小，他的脚趾很大。”我们终于忍不住，噗哧一声笑了起来。他爸爸边笑边不解地问：“他怎么会念书？”

其实我是心中有数，因为几天前，我也曾拿著一本书，一行一行指著念给他听。唯一没想到的是，他所造的句子，竟然趣味盎然，新鲜可爱，又为这个家庭增加了不少笑料。

对于小孩读书的问题，现代的妈妈雄心万丈，要孩子认字背唐诗。比起一切顺其自然的传统妈妈，所花的心思实在太多了。而我，在半“人为”半“自



然”的矛盾心情下，做了一个传统与现代之间的妈妈。

首先，我不想小熙有太大的压力，因此不让他背诗词认生字。但又怕他像自己小时候那样，傻傻的什么都不会。于是在他6、7个月大时，我把书拿到他面前，大声念：“C for Cat，喵喵喵。”小家伙望了望书上的猫，企图抓起书来咬它。于是我们放下书，玩别的东西去。

过了1岁生日，小熙会说话了。我买了一些儿歌集，指著图片念：“母鸡母鸡真能干，会捉虫儿会生蛋。”尝试让他觉得书本真有趣，有大大母鸡，还有小小的小鸡，小鸡还会叽叽叫呢！那个时候，他总爱翻著书找“咯咯鸡妈咪”，要我念儿歌给他听。

有一天，在外游玩回家途中，小熙在爸爸车里百般无聊，竟背起儿歌来。从《排排坐》开始，一首一首地背。虽

然咬词不清楚，但听在妈咪耳中，却是句句真切，满足不已。

从对书发生了兴趣开始，我雄心勃勃，又买了本《My first 100 Words》，教他看图认字。他竟又背起了好几十个字。好了，以为读书习惯完全培养起来了。我交代菲佣，每天让他读一遍，学些生字。我则扮演考官的角色，偶尔拿起书问他几个字，然后放他去玩。

过了一阵子，菲佣向我投诉：“小熙不肯读书，只爱看电视。不肯念生字，只爱唱歌。”在害怕弄巧反拙的心情下，我无奈地放下雄心。让他去玩去唱歌吧，一切顺其自然好了。

直至最近，我发现他又有兴趣读书了。A for apple, B for ball 还念得蛮流利。我满心欢喜地问他：“S for what?”

“S for 太阳公公。”

我的天呀！

请把门儿开开

我想，在我教育小熙的过程中，最自找麻烦的，是教会了他“肯德基”与“麦当劳”这两个名字。不过回头想想，这又不全是我的错。因为这两家快餐店在吉隆坡市处处林立，根本避无可避。

小熙与“肯德基”初次邂逅，可说是绝对的偶然。那一天，他坐在爸爸车里，突然留意到前面一辆肯德基货车。于是指著问：“妈咪，那个老公公是谁？”

“啊，那是肯德基的老公公。”

“肯德基是什么东西？”

“是吃鸡肉的地方。”

“吃什么鸡肉啊？”

“很香很香的炸鸡。”

“我要去啊！”

“好，改次妈咪带你去。”

为了兑现诺言，我们带小熙去吃了一次炸鸡和薯条，这之后，他就把老公公紧紧记在心中。每次出外，他总是第一时间发现老公公，“妈咪你看，那边有老公公。”

“嗯。”

“我要去啊！”

“等一下。咦，你看，那边有一闪一闪的星星……”暂时把注意力引开。车子走过一个地区，小熙又发现了另一个老公公：“妈咪，我要去老公公那边啊……”总之那红红的招牌像梦魇，无



时无刻不缠住我们。在回家途中短短的路程，就得闯两次关。

待小熙认识了第2位朋友：当劳叔叔的时候，出门时要闯的关就更多了。代表著麦当劳的当劳叔叔，挂著一幅亲切可爱的笑脸，在电视中出现、在购物中心出现。推销了快乐套餐又来卖米奇老鼠，他的欢乐薯条更是孩子心中的山珍海味。总之麦当劳像一股巨大的魔力，把每一个路过的小朋友吸进去。

小熙1岁多时，每走到购物中心的麦当劳店，总挣脱我的手，自己走进去，然后像大人一样在柜台前排队。这时我只有两个选择：（1）进去给他买一包薯条，（2）又哄又骗把他带离魔掌。但由于当劳叔叔法力无边，我的第2选择往往失败。

为了应付小熙“要去麦当劳”的要求，我们编了无数对麦当劳不利的谎

言。比方说：“麦当劳白天是不开的，只有晚上才开”、“麦当劳下雨天也不开”、“当劳叔叔关门睡觉了”、“欢乐薯条卖完了”等等。

同时我们也利用麦当劳，“当劳叔叔不喜欢爱哭的孩子”、“当劳叔叔不喜欢不吃饭的孩子”、“赶快洗澡，麦当劳叔叔不等你了，要关门了”。当劳叔叔——成了我们家最亲的一个亲人。我相当肯定，小熙对他的思念，比对任何人都更殷切。

有一天我在医院陪人候诊时，带了一本侯文咏的书去看。看到他说想写一个小朋友“要到香鸡城”（类似这儿的肯德基）读幼稚园，还对店员鞠躬、问说：“老师早。有没有炸鸡？”我忍不住在大庭广众中笑了出来。是啊是啊，我想告诉远在台湾的侯文咏，我家就有这么一个小孩。不过如果麦当劳也开幼

稚园的话，小熙将会是第一个要求转校的学生。

小熙对麦当劳的爱，一天比一天深，苦苦哀求我们带他去麦当劳，已经成了他每天的例行工作。我们当然要想出更多的理由和美丽的谎言来应付，尝试把“去麦当劳率”维持在每两周一次。有时自己不够说服力，还得请邻家朋友帮忙，“你不相信，你问问这个姐姐，麦当劳是不是没有开？”

有一次遇到一个绝顶聪明的姐姐：“是啊，没有开啊，你去看看咯！”天呀！

书上常教我们，答应了孩子的事，一定要做到。我们自己加了个附带条件：答应了他去麦当劳，而他又没忘记的话，就一定得带他去。所以小熙和爸爸曾试过在麦当劳要关门的前一刻冲进去，成功买到他们的快乐套餐。

为免失言，我们尽量不对小熙许下“风中的承诺”，却逼不得已地说那“200次谎言”：“麦当劳关门了！”

小熙在一而再，再而三的失望中，终于想出一个绝世好办法：“妈咪，我们去那个没有门的麦当劳！”





我家电脑好“鬼马”

现代的孩子，似乎一生下来就精明醒目，一副洞悉人心的样子。加上现代妈妈用心调教，凡满1岁会说话者，都有一套看家本领。

晚餐过后，爸爸看报，儿子游戏。妈咪无聊起来，捉住儿子问：“你叫什么名字？”

“林熙之。”

“你几岁？”

“1岁半。”

“你住在哪里？”

“KL！”

“你爱爸爸还是妈妈？”

“我爱爸爸妈妈。”狡滑的家伙！

我拍一拍他的头，轻责中有更多的满

意，几乎以为自己的儿子是天才儿童。

有时候小朋友来作客，我问他：“你叫什么名字？”小孩愣了一下，用奇异的眼神看著我，久久不回答。他妈妈赶快说：“你叫什么名？”

“周聪明！”

“你几岁？”

“2岁！”

... ..

又有时候去小朋友家作客，问一问小孩：“你爸爸呢？”没有反应。待他妈妈问：“你daddy呢？”小朋友眼睛一亮，像头上闪了个灯泡：“去做工。”

久而久之，我突然发现了一个秘

密，一个会把整桶冷水浇在现代父母身上的秘密。原来，每个家庭都有一个天才儿童。若以相对论来说，则谁也不是天才儿童。

未懂事的小孩学东西，就像大人在操作电脑：先输入问题，再输入答案。以后再问同样的问题，就会得到同样的答案。当然在这之间，必须反复练习，并且每次发问时用词必须一样。

举一个例。小熙7、8个月大时，我输入口令：“林熙之。”再输入反应：一面举起他的手，一面喊“到！”。经过无数次练习，最后只要一喊“林熙之！”他就会举起手。当时小熙保母家有个朋友，听了这事半信半疑，为了考他，就大喊：“林小熙！”咦，没有反应。再喊，仍无动静，大概以为小熙妈妈吹牛了。直到有一天，小熙保母以及她的朋友，同时发现原来他

的名字叫林熙之。保母大笑说：“人家不是叫林小熙，当然不举手啦！”朋友马上改叫：“林熙之！”小家伙就举手来了。

发现这“真理”以后，每次见到小朋友，我就想起电脑。他妈妈是程式设计者，输入的问题是“你叫什么名”，而我问“你叫什么名字”，多了一个“字”字。我可以想像，在小朋友脑中，打出一行字：“Invalid Command。”答案自然不会出来了。

我的这个“电脑与天才儿童”的伟论，不久在小熙身上再次印证。小家伙未满2岁时，经过电脑式的操练，每问他：“你是妈咪的什么人？”总是准确无比地回答：“儿子！”

“弟弟是妈咪的什么人？”

“儿子！”当我沾沾自喜以为生了个天才之际，我妈妈，也就是小熙的外



婆，突然问：“你是婆婆的什么人？”
“儿子！”

噢，不对！我再问：“你是弟弟的什么人？”

“儿子！”我终于发现，他其实只记住“什么人”这讯号，每次听见“什么人”，脑中就打出标准答案：“儿子！”

随著日子而长大，小熙所学的字汇也增加，但他的标准答案有时也会错，就像电脑系统被人搞乱了。问他：“你是妈咪的什么人？”有时答案是“耳朵！”，有时则是“耳环！”

不过这时他已开始懂得分析：“阿靖是你的什么人？”

“弟弟。”

他也懂得捣蛋：
“阿靖是妈咪的什么人？”他鬼声鬼气地

回答：“耳环！”然后逃命似地跑开。

虽然肯定了自己的儿子不是天才儿童，我却没放弃教他。因为我跟全世界的母亲一样，喜欢带孩子出去表演。

“来，告诉阿姨你叫什么名字。”

“唱一首歌给叔叔听。”不知道这是不是天性，虽然我曾受到一家之主严重警告，不要让孩子到处卖艺，但有时仍本性难移，脱口而出：“来，念一首儿歌给大家听。”

现在，我旗下的小演员又增加了一位：刚会说话的弟弟阿靖。阿靖的英语比华语好，表演常用英语对白：“Say ‘fan’！”

“Ban！”

“A for what？”

“A for ball！”

“What？”

“A for bird！”



我今天叫林小明



我从小就爱幻想，人一空闲下来，脑子就开始活动。从现在到将来，从白马王子到未来丈夫，从当时住的小房子到以后的家，内容可谓无所不包。除了天马行空，大概没有更适合的词语可以形容我驰骋的神思。

当然，这之中少不了我对孩子的幻想。少女时代我就开始想，以后我的孩子要叫什么名字。当时我为儿子女儿各选了一个名字，除了姓什么还不知道外，其他一切设想周详。我想，那时我唯一没想到的是，我可能没有女儿。

小黑出生前，我跟他爸爸重新商量，要给他取什么名字。经过反复考虑、比较，甚至买了曹又方编的《给女

儿的贴心话》来参考，看看那些名作家给孩子取些什么名字。在最后1分钟，我决定放弃以前钟爱的“靖”字，给他取名林熙之。

怀老二时，我又对“靖”字念念不忘。每次在书上报上看到这个字，总是眼前一亮。于是我们的小儿子就叫林靖之。他们的外婆说：“本来老大叫林靖之，现在却变成老二。”

而我想，也许冥冥中早有定数吧！

然而，无论我花了多少心思为孩子取名，无论别人的反应是：“很奇怪！”或“很特别！”在小熙两岁多时，一切都被他推翻了。因为他说他要叫“林小明”。有一天，当我们惯性地随



口问他：“你叫什么名字？”他竟大声说：“林小明！”接下来，无论在电话中，在客人面前，他都坚持自己叫林小明，而弟弟叫林大明。有时外婆打电话来，他自我介绍：“我叫林小明。”简直是不经过父母同意而自行改名了。

自从小熙变了小明之后，我家的猜谜游戏又开始了。大家从他的日常生活中寻找蛛丝马迹，誓要挖出“林小明”的来历。最后我宣布：“也许是看多了《明报周刊》附送的《小明周》吧！”大家勉强同意，并且接纳小熙名熙之，号小明。而弟弟个子大，叫大明也无妨。其实小熙为什么叫林小明，仍是天外之谜。

终于有一天，小熙悄悄把谜底告诉他爸爸：“我哭的时候是林熙之，没有哭的时候是林小明。”

原来如此！他爸爸接著问：“那你

今天有没有哭？”

“有，我是林熙之。”这之后，我们每天回到家总先问他：“你今天是林熙之还是林小明？”

“林小明。”

“你今天哭了吗？”

“不。”他纠正：“没有哭的时候是林小明。”

“哦，妈咪弄错了。”

其实我从未看过一个小孩会坚持一个游戏那么久。从小熙自己取名林小明到现在，已接近半年，他还是玩得不亦乐乎，有时林熙之、有时林小明，煞有其事似的。我们也不以为意，以为这只不过是一场游戏。

直至最近，小熙快要入幼儿班读书了，我有空时，总跟他演习一下：

“来，跟老师念ABC。”小熙跟著念“ABC”。

“谁会唱字母歌？”小熙举起手。
“好，我们请这位小朋友唱字母歌。”
小家伙似模似样地唱了起来。

“啊，这小朋友真聪明，你叫什么名字？”

“林小明。”

啊？我突然发现事态严重，原来他的改名计划是认真的。于是赶快纠正：“在学校的时候你是林熙之，在家里才是林小明。知道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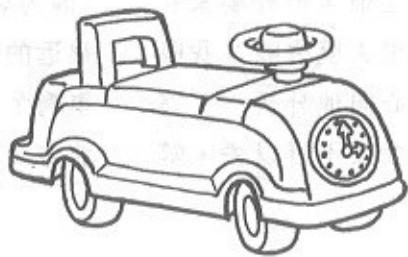
“不要啊，我要叫林小明。”这下子我可头大了，也许开学那天，我得去见见小熙的老师，告诉他“林小明”的来龙去脉。

除了“林熙之”与“林小明”，这

两个受他承认的名字外，小熙还有好些外号。1岁多时，整座公寓的人都叫他“不要”，因为无论他走到哪里，别人叫他时，他总说“不要”。结果连每天来卖面包的印度老公公，一见他走出电梯，就叫他：“不要、不要。”

另外还有一个外号叫“林哭包”。那是因为他爱哭。有一次他阿姨放假回来问他：“我不在的时候，你有没有哭？”

他不直接回答，却说：“你叫我林哭包吧！”





等待天亮的小孩

外婆家是小熙除了麦当劳与购物中心外，最常吵著要去的地方。某个星期天早上，小熙起床后，眯著惺忪的眼睛说：“妈咪，我要去麦当劳。”“麦当劳还没开门。”“我要去Jaya Jusco。”“Jaya Jusco也还没开门。现在还早，每个地方都还没开门。”小熙揉揉眼睛，突然充满希望地说：“我们去婆婆家，好不好？”

是的，外婆家是永远开著门欢迎他的。我看著他仰起小小的头，像期盼什么似的，真不忍心拒绝他。但外婆家在百多公里外，怎么能说去就去呢？我吸了一口气，蹲下来耐心向他分析：“婆婆家在很远的地方，今天不可以去。等

妈咪没有上班，我们收拾衣服，去婆婆家过夜，好不好？”小熙接著说：“唔，我们在婆婆家睡觉，我要和阿仔哥哥一起睡，好不好？”“好！”（阿仔哥哥是我爸爸的乾儿子，今年9岁，是小熙最要好的“大朋友”。）

终于等到落在周末的中秋节，我特别请了假，带小熙和弟弟回外婆家过中秋。在2个小时的路程中，我们重复著这样的对白：“妈咪，婆婆家到了吗？”“还没有。”“为什么还没到？”“因为婆婆家在很远的地方。”“哪里是很远的地方啊？”“金宝。”“金宝在哪里啊？”“很远的地方。”“哪里很远的地方？”……如此循环，没完没了。

最后我灵机一触，说：“你看到很多屋子就是到了。”自以为这个答案给得既准确又有教育性。谁料车子从高速公路交流道转入打巴时，小熙看见了很多屋子，“啊！到婆婆家了。”“不，还没到金宝。”他的“为什么”又不断冒出来了。从打巴到金宝途中，房子不见了，小熙又看到了很多树林。他疑惑地问：“我们现在去哪里啊？为什么还没有到婆婆家？”他一连串的“到了吗？到了吗？”，让我想起小时候跟爸爸妈妈去怡保玩，也是这样问个不停。那时候觉得怡保真远。如今轮到我为人母，自己开车走更远的路。而我的儿

子，扮演了妈妈当初的角色。在两旁匆匆擦过的景色中，我突然感悟到生命的奥妙，以及时光之易逝。

车子终于抵达外婆家，小熙见过外公外婆之后，就迳自去找他的阿仔哥哥和脚踏车，开始了他“不眠不休”的欢乐时光。通常这一玩，会玩到晚上11、12点。然后心不甘情不愿地过去外婆家对面的姑婆家睡觉。（我一向与姑姑同住，姑姑保留了一间房给我们一家几口）可是这时，心情兴奋的小熙尝到了失眠的滋味，他开始吵著要过去外婆家找他的好朋友——阿仔哥哥。

我在浓浓的睡意中半骂半哄，告诉





他要天亮了才可以过去。骂著骂著，我自己先睡著了。过了一会醒来，发现他还在玩，又骂了起来。最后好不容易才哄他睡去。谁料半夜2点，小家伙自己爬下床，跑到客厅去看天亮了没有。他失望而返，却又失眠了。我因为隔天要开车回吉隆坡，没办法跟他熬通宵，只好由姑婆看他。夜深人静，当全世界的人都在睡觉，我们家却有一个小孩，痴痴地等待天亮。凌晨3时，等待天亮的小孩终于累了，自己爬上床睡觉。

清晨5时，我们在朦胧中听见异响。起来一看，原来小熙又醒来了，又跑到窗前去看了天亮了没有，还尝试自己开门出去。这时姑婆没有办法，拿了一

个手电筒分散他的注意力。接著小熙拿著手电筒，东照西照，像个探险家，玩了整个小时。姑婆在房里看报，突然发现外头没有了动静。原来小探险家累了，把手电筒放在房门口，又爬上床睡觉了。

如此折腾了一个晚上，天终于亮了。小熙却睡到8点多，一跳下床即说：“啊天亮了！太阳公公出来了！”洗了澡，又过去外婆家找阿仔哥哥玩。其实我并不具体地知道他在玩什么。只见他每次跑来我身旁，总是满头大汗，双颊扑红，两眼尽是光彩。我想，他应该是快乐的。



入学彩排记

小熙快要入学读幼儿班了，我这个做妈妈的，的确是喜忧参半、感慨万千。孩子要念书了，心中有一种新鲜的喜悦。另一方面，却又担心刚满3岁的小熙是否能适应学校生活。更奇怪的是，我竟开始感叹时光不留人。有时“唉”的一声，对一家之主说：“我们的儿子要念书了。”仿佛感觉老之将至。

一直相信，在人类生活中，“习惯”是非常重要的。无论什么环境，习惯就好。所以在教育孩子的过程中，我一直尝试让他们习惯。从到幼儿园报名那天开始，我就给小熙灌输：上学、老师、校车的概念。我们也常演习上课的

情形。菲佣教他说：“Good morning teacher”、“Goodbye teacher”。所以，离开入学还有半年，小熙就清楚地知道：他长大了，要上学了，而且还是自己坐“Bas Sekolah”去的。

最近幼儿园寄了信来，要我们去缴学费、拿校服，我才惊觉，小熙真的要入学了。趁著要去学校，我们就来了一次入学彩排记。

那天下午，我载了小熙去学校。在路上已开始机会教育：“你自己在学校读书、唱歌。妈咪去上班，知道吗？”
“不要啊，我要妈咪在那里等我。”
“那里的椅子都是小小的，只有小孩子才可以坐，大人都要回家去。你放



学的时候，妈咪才来接你。”小熙静默了30秒，突然说：“不用的嘛，我坐bas sekolah上学的嘛。”

“噢，对，小熙长大了，自己坐bas sekolah去上学，自己在学校读书，不必妈咪陪。”我趁机又把概念搞清楚。小家伙老气横秋地“唔”了一声。我希望到时他真的能做到。

到达学校，小熙兴高采烈地，模仿木偶比诺丘跳著进校门。经过1间、2间、3间课室，他停住了脚步，说：“为什么这里有那么多印度安娣啊？我不要读了，我要回家。”

天呀，这可真是我始料不及的。细心留意一下，果然有不少印度老师，于是又得花一番唇舌说服小熙。我突然有股冲动，想要求校方不要安排印度老师在小熙那班，但又觉得要求过份，才噤了声。过后想起，才发现自己跟所有母

亲一样，永远对孩子过度保护，我一再提醒自己：要让小熙走出我的羽翼，要他像爸爸妈妈一样，做个普通家庭的普通孩子，自己勇敢地面对一切。

“视察”过学校以后，我开始给小熙准备书包、铅笔盒、水壶、雨衣等，并且让他试用。以前念书时，放学钟一响大家乒乒乓乓收拾书包的忙乱情形，一直深深印在心中。因此我一直担心，小熙会不会自己收拾书包回家？经过几番练习，某天晚上，我在远处看著他把铅笔、尺、胶擦一一收入铅笔盒，再放进书包，拉上拉链，突然感觉满足与放心，我的儿子真的长大了。

一切“工具”准备就绪，轮到介绍“功课”。我把小熙断断续续写了几笔的习字簿放入书包。有空时要他拿出来写字。他半玩半写，竟学会“1”、“2”和“人”字。有一次贪心，跳了好多

页，要我教他写“羊”字。我一向坚持笔顺的重要，每教一个字，都构想一个口诀。以前教他写“口”字，就一定要他“从上面一划下来，再上去，一横、转弯，然后从这边关门。”

后来看见小熙每次临摹“口”字，都念念有词，笔划正确，我更肯定了“口诀”的作用。教“羊”字，我说：“上面一点、两点。下面一横、两横、三横；再一划下来，像沙爹一样。”小熙听了接过簿子，东翻西翻；忽然说：

“妈咪你看，这里也有沙爹。”我瞄了一眼，是个“书”字。哈，果然又是一串沙爹！

再过两周，小熙就要真正踏入学校了。而我心中，仍有一千个不放心。他和同学挤来挤去上楼梯，会不会有危险？他的老师凶不凶？他要上厕所怎么办？吃茶点会不会打翻东西？坐校车安全不安全？到最后，我竟想自己开一家幼儿园算了！



谁是你的公主

我们住在一座7层高的公寓里，由于公寓是采用开放式走廊，加上民情仍淳朴，所以左邻右舍，甚至楼上楼下都做了朋友。有空时可以串串门子，小孩可以跑过邻家玩。在大城市里能够享受到小地方的人情味，实在是意想不到的收获。

小熙和阿靖，就在这里开始他们的社交生活。通常带他们出去“走走”的，不是妈咪，而是菲佣黛丽雅姐姐。两个小家伙一天“走走”几回，玩得几乎整座公寓的人都认识他们；反而不认识“深居简出”的妈咪。有时带小熙搭电梯，会有一个似曾相识的安娣问小熙：“这是你妈妈？”

在这座叫的公寓里，小熙最常来往的朋友，是比他大一天的小女孩June June，以及June June的哥哥Robin。我们家菲佣和他们家菲佣似乎极想撮合他们，成天说June June是小熙的公主。每次在家看“白雪公主”，菲佣总爱问小熙：“谁是你的公主？June June？”

小熙以他3岁的“叛逆”回答：“不，我不喜欢June June。”

她们还趁主人不在家，偷偷给两个小朋友拍照。照片不小心落在我手中，只见比别人矮半寸的小熙，挺起胸，一只手搭在June June肩上，神气地笑著。颇有大男人气概。

而我，有时候也会以“家姑”的眼





光，仔细打量那小女孩。她长得极像妈妈，但妈妈戴眼镜，她当然没戴，因此看来看去，总觉得她脸上少了副眼镜。我听说菲律宾至今仍有从小定亲这回事，暗自庆幸菲佣不是孩子的合法监护人。否则，小熙就非娶 June June 不可了。

今年9月，June June 搬家了。小熙和阿靖转移阵地，常被带到一个混血印度家庭去玩。在那儿，有一个很漂亮的4岁女孩——Dyan。“去Dyan姐姐家”，就成了小熙两兄弟的日常节目。每天总要去上一次，吃别人的饼干，玩别人的玩具。在那布置得像disco club的屋子里，疯得不亦乐乎。

由于小熙和阿靖没有洋名，所以公寓里的小朋友，无论是华人印度人，至少要学4个汉字：“小熙”、“阿靖”。某天下午，我在客厅听见有人在门外喊

“小熙”，发音准确无比。走出去一看，原来是Dyan。一个印度小孩说华语，可以说得跟华人一样；我想，我坚持不给小熙兄弟取洋名，大概有点功劳。在我快要肯定这种潜移默化的效果时，却听见“小熙”变成“笑喜”。原来革命尚未成功。

也许是受不了Dyan的热情，每次小熙经过走廊，Dyan总以那荒腔走调的华语喊：“小熙，小熙。”而我家大少爷则边走边摇手，用英语说：“别叫我，别叫我。”

有时我们在走廊与Dyan相遇，小熙对我说：“她不是我的朋友。”虽然这次没有人撮合他们，但每次看见Dyan在她家铁栅内又跳又叫小熙，而我家那个家伙拼命地跑时，我就有一种失恋的感觉。

不过，Dyan很快就移情别恋。现

在她简直把我家阿靖当大娃娃，在门前不再叫小熙，而是叫“靖靖”。每次看见阿靖，总爱抱著他。我们二少爷，似乎蛮喜欢这种热情，（或是Dyan家的饼干？）不足一岁半的家伙，竟会自己走过长廊，跑到Dyan家去。

Junc Junc和Dyan都不喜欢，那小熙喜欢谁呢？有一天，他对我说：“妈咪，你生一个老婆给我。”

他以前的保母听了，说：“妈咪不可以生老婆给你，老婆是要你自己去找的。”

小熙说：“我自己找啊？我不知道我的老婆在哪里？”

其实我们谁也不知道他的老婆在哪里，更不知道他了解不了解什么是“老婆”。可是却有很多朋友，笑说要把女儿嫁给小熙。甚至外婆也问他：“小表妹给你做老婆，要不要？”

“老婆”这两个字，大概由此而来。

到底谁是小熙的公主？有时候他跟我玩得开心，会在我耳边偷偷说：“妈咪，你是我的朋友。”在他心中，朋友就如老婆那么亲密。我想，在另一个女人还未出现以前，就让我当他的公主吧！





小王子落难课堂

经过无数次演习，甚至彩排，我对小熙上学这回事，仍是忧心不已。很不巧的，他去参加“迎新周”那几天，我不在家，只好硬著心肠，让菲佣带他去上学。

回来之后听菲佣报告，说小熙果然遇到一个黑皮肤的老师，不过不是印度安娣，是马来安娣。

而小熙在班上，属于不合作那一群。老师叫他站，他不肯。老师要他把手放在身后，他偏要放在前面，待老师拉他的手，他大力挣脱，并以极大的声量喊：“不要！”老师教唱歌，他闭紧嘴巴。在迎新周里，唯一值得安慰的是，小熙在班上并没有哭。

小家伙对“上课”又是怎样一番观感？他对爸爸说：“我不喜欢站起来，我喜欢坐著。”菲佣问他：“今天老师教你什么？”他说：“Nothing！”我回家以后，他告诉我：“我喜欢学校，我不喜欢老师。”还说老师没教他ABC，没有写字，只是说话和唱歌。言下之意，好像无聊得很。

我听著听著，又好笑又心慌。加上没有亲自带小熙去上学的那种内疚感，心里难过极了。那个有名的幼儿园，一下子变得好遥远，好像一个无从进入的世界。终于我决定，非去看一次不可。

那天是星期一，我瞒著小熙，去“偷看”他上课。到了幼儿园，先是找

课室，一个窗子一个窗子张望，在一片人声嘈杂中，有种“千里寻儿”的恐慌。最后终于找到小熙，他跟一群小同学围坐在课室里，沉著脸，仿佛在对全世界生气。看见他那一刻，我突然心酸得想哭，感觉自己把儿子遗弃在一个陌生的世界，由他自己去面对生死。当时老师都不让家长进课室，我站在窗外，把脸隐藏在窗台上的几个水壶之间，静静看著我的小王子。

小王子到了班上，就变成了平民，没有得到特别的照顾。他坐在那儿，一句话也不说，像个冷漠的观察家，看老师唱歌，看同学笑，而自己，永远无动于衷，置身度外。老师叫他举起手，他固执地摇头。老师叫他跳，他站著不动。玩游戏时轮到他，他也弃权。

老师见他如此，不勉强、也不鼓励。

我站在外头看得好心疼。不知道这样的教育法是对是错，但我替小熙感到无尽的委屈。

整个下午，我寸步不离地守在窗旁，密切注意小熙的动静。发现他其实在专心听老师讲课，看同学唱歌做动作。我想，他不合作没关系，至少他在学习。也许这是个过渡时期。将来，老师一定会发现这沉默的小鸭子，其实是只天鹅。一番自我安慰以后，心宽了许多。

放学回到家，小熙开始告诉我，他学了些什么。我惊讶地发现，这个在课室几乎一动不动的小朋友，竟把一切都看在眼里，记在心头。他把老师教的歌儿完完整整地唱出来，还配上动作。又说老师叫 Miss Mariam。

我说：“你的老师是马来人，不是印度人。”他说：“是咯，她只是有一



点点黑吧了。”

接著又问：“为什么她要把自己洗得黑黑？”

“洗”得黑黑？大概是从“洗得白白”而来。啼笑皆非之余，我告诉自己，别担心，等他习惯了学校生活，一切就会好了。

然而第二天，小熙坐上校车上学去，我又开始牵挂了。好不容易等到他放学，问他：“今天你有跟著老师唱歌吗？”

“有。”

“有画图画吗？”

“有，我们画苹果。”

接著还表演“转一个圈”给我看。不过经过那天的观察，我对他说的话半

信半疑。也许他还是坐在课室一动也不动，像那种功力深厚的侠士，只用眼看，就把十八般武艺都学了回来。

很想再去探究一下，小熙到底在学校做些什么？一直觉得那是个遥远又神秘的世界，若果不站在窗外偷看，永远不知道我们家的小王子，是越来越快乐，还是越来越不快乐。

每每想起他在课室那种孤独失落的样子，我总忍不住叹息：“可怜的小熙。”小家伙躺在我怀里，说：“妈咪，你为什么说我可怜？我在学校没有哭啊！”

是的，是的。也许一切都是妈咪过虑。总有一天，小熙找到属于他的那个湖泊，就会变成一只神气漂亮的天鹅。

圣诞老婆就是 Merry Christmas

圣诞来了又过去了。虽然我们家不是基督徒，但处处飘扬的乐曲，装饰得七彩绚丽的圣诞树，以及购物中心里卖的铃铛小饰品，都让人不知不觉地感染到一份佳节的气息。

92年圣诞节，刚好是小熙满月。算一算，一晃竟是3年。小家伙已由依呀啼哭的宝宝，长大成会唱“哈里路亚”的小男孩。后面还多了一个有时忠心、有时反叛的跟班——弟弟阿靖。

由于家里一向没庆祝圣诞，所以小熙对这佳节没有什么概念。我猜，在他小小的心灵中，大概只发现每年某一段时间，总有一个穿红衣、满脸白胡须的老公公，出现在报上、在电视里，还有在购物中心的某个角落。

记得小熙第一次遇到圣诞老人，就吓了一大跳。那时他刚满1岁，很顽皮，而圣诞老人成了他心中的监督者。每次捣蛋、无理取闹，我们说“Santa Claus来了！”他就马上静下来。虽然明知这种吓唬孩子的做法不对，但由于太有效，因此总一用再用。那时候，圣诞老人一年四季都在我们口中，在小熙心中。

另一年圣诞节时，小熙已是会走会说话的“boy”。我们叫他“baby”，他总纠正说：“我不是baby，我是boy。”

可是boy见了Santa Claus还是有点怕怕。为了消除他的恐惧，我买了一枝头上有个圣诞老人的铅笔给他，同时开始跟他说圣诞老人的故事：“圣诞老人



是一个很好的老公公，小朋友睡觉的时候，他会带礼物来送给小朋友。”

刚足两岁的小家伙听了似懂非懂，之中当然提出了很多问题。比方说：“为什么睡觉时才送礼物？”、“小朋友生日吗？为什么他有礼物？”、“有没有蛋糕和蜡烛？”等等。

每次回答他的问题，我都得想一个合理的答案，决不能对他信口开河。因为这个自认长大了的“boy”会把我们每一个字都听进耳中。有时晚上在床上说故事，说著说著，我先进入半睡眠状态，嘴里却仍是喃喃自语。那时小熙就会问：“妈咪，你说什么啊？”

1995年，小熙过第4个圣诞。此时不再怕“假”的圣诞老人，却仍不喜欢购物中心里“真”的圣诞老人。

11月底我去台湾的时候，给他买了一个圣诞歌CD，和一本叫《圣诞老爸》的漫画书。回来之后非常忙碌，他却成

天追著我，有时说要听 Santa Claus 的歌，有时要我讲书中的故事给他听。我指著封面念《圣诞老爸》。他问：“什么是圣诞老爸？”

“圣诞老爸就是圣诞老人咯！”小家伙听完了故事，若有所思，突然冒出一个问题：“有没有圣诞老婆？”我听了哈哈大笑，他也跟著笑。笑声融入圣诞歌曲中，倒像是过著一个快乐的佳节。

“圣诞老婆”让我记起了花生漫画其中一则。有人问：“Santa Claus 的太太叫什么名字？”花生小孩回答：“Merry Christmas！”

事隔多年，每次想起这之中的趣意，总是失笑。想不到这一天，我的儿子竟也问起“圣诞老婆”。我想，待他听得懂这故事，并且会笑，大概已过了好多好多个圣诞了。

Merry Christmas！





吾家另类音乐人

有一阵子，我们家上上下下的人，都会不知不觉地哼起一个调子，仿佛是一支流行曲，那么自然地就哼上了，大家也不觉得有什么奇怪。直至有一天，连小阿姨的男朋友也哼著：“我的爸爸去做工，我的妈妈不回来。”

我们才发现，这最先出自小熙口中的调子，竟正式成为一首歌。而小熙，成了我们家继妈咪以后，另一个作曲者。

小熙对音乐的喜爱和天份，在很小的时候就露了端倪。6个多月时，他受过一阵子“电脑式训练”，每次我们唱“Twinkle twinkle little star”，他的小拳头就一张一合，像星星在眨眼睛。

接近一岁，我们唱“Twinkle twinkle little……”他就接下去唱“star”。就那样每句只唱最后一个字，唱出了第一首“歌”。我仔细聆听他那最后一个字，发现无论音调或节拍都极准确，而且还有余韵。因此大胆假设：这孩子有音乐天份。

不久后，这个假设得到印证。事情是由一首胡诌的歌开始。一岁以前，小熙每晚睡前总要我唱一会儿歌。有时儿歌唱腻了，我自己就随口哼一两句，久而久之，定型为一首催眠曲，取名“乖宝宝”，每晚重复地唱。

过了1岁，小熙开始说话了，某个晚上，他竟把整首歌一句不漏地唱了出

来。我才惊觉，这个被形容为一点都不像我的孩子，竟还有一点像我——爱唱歌。

发现了他的“才华”以后，我给他买了更多方录音带、录影带，让他接受音乐的熏陶。

同时也意外地发现除了看电视，小孩在车里听歌，听得最专心，也学得最快。小熙从“一闪一闪亮晶晶”开始，到“小小羊儿要回家”，一首一首地学，虽然记不完歌词，但却从不走音。1岁半时，唱完一首歌，还会鞠躬，说“谢谢”，十足表演者的风范。我们这些观众，每次都以掌声鼓励，使到小朋友更具信心，唱而优则作起曲来。

曲子开始是无词的，他总爱一面哼一面“跳舞”。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他加入了歌词：“我的爸爸去做工，我的妈妈不回来。”每天在家里唱

上几回，直至流行起来。

上学以后，小熙会唱的歌更多了，每首歌都配上动作，让牙牙学语的弟弟也迷上了唱歌，嘴里成天念念有词。从开始的荒腔走调，到现在略见雏型，我们怀疑，阿靖可能也是个爱唱歌的知音人。而小熙，比起妈咪更是青出于蓝，全用英文“谱曲”。

上课第10天左右，我叫他唱校歌，他依依呀呀唱了一段，大概听出有几句是老师教的，我问：“为什么校歌里有mummy's car？”

他说：“我说，要坐bus sekolah去上学，不可以坐妈咪的车。”

哦，原来是自己改了歌词。我边笑边搂著他，小家伙得到鼓励，再把改编了的校歌唱一次：“Every body go to school, must take bus sekolah, cannot sit mummy's car. Bus sekolah, bus sekolah……”



最近小熙兄弟的新玩意儿是“玩钢琴”。两个小家伙要求我打开琴盖，然后各坐上琴凳一端开始玩。哥哥是一面按琴键一面“Do Re Mi Fa So La……”大声唱。弟弟则双手在琴键上来回游走、拍打，还摆动身体，一副煞有其事的样子。不久之后，大家侵犯对方的“疆土”，开始打了起来。然后是妈咪

的吆喝声，孩子的哭声。最后关上琴盖，扫兴收场。

当我还抱著一肚子气从书房走出客厅，兄弟俩已互相依偎在沙发上，看著菲佣给他们开的《卡拉OK 儿童歌曲》镭射影碟，还同声同气地跟著唱：“Yeah yeah yeah yeah……”

小小守财奴

小熙很小的时候，就懂得要用“钱”去“买”东西。每天傍晚，他都带著爸爸给的零用钱，跟菲佣到楼下去买面包，有时也买糖果饼干。对于这种一物换一物的玩意，他似乎极喜欢。

小熙的第一个交易对象，是卖面包的印度老公公。老人家几乎是从小看著他长大，又看著他多带一个弟弟来光顾。两兄弟一走近面包车就动手扯面包，害得老公公大喊：“不要！不要！”有时小家伙在面包车旁左转右转，转得老公公眼花，他们拿了糖果也不发觉，可是小熙总会主动付钱。有一次我看著他把10块钱交给老公公，然后两手环抱胸前，等著他找钱。那种熟练的付钱姿态，真让我担心，“他以后会

不会挥霍无度？”

也许是从小习惯买面包，小家伙清楚地知道：要得到一样东西，必须用钱去买。而“没有钱”就成了我拒绝买东西给他的藉口。

某次在菜市场，他吵著要买玩具，我说：“妈咪没有钱了，不能买给你。”他垂头丧气了一会儿，忽然看见爸爸掏钱出来买水果，兴奋地大喊：“妈咪，爸爸有钱！你看，那是钱！”是的，那是一张50元的钞票。

小贩阿姨说：“这么小就懂得钱？”

我感觉自己抱著一个小小爱财奴，不好意思地赶快逃开。

正当我认为，在教育小熙节俭这方



面几乎全盘失败之际，情况突然有了变化。

有一天带他去逛公司，小朋友坐在购物车上，随著我在女装部打转。我翻翻这件，比比那件，看得不亦乐乎。后面突然传来一把清脆的声音：“妈咪，你有很多衣服了，不要买了。”

什么？我转过头，看著那2岁多的小瓜，无法相信那是他口中说出来的话。

我问同行的妹妹：“是你教他的吗？”她说不是。那是谁教的呢？我左思右想，从百货公司到麦当劳，再从麦当劳回到百货公司，沿著我们一贯购物的路线想。走到玩具部时，终于想到了。

那句话，其实是我无意中教他的。因为他每次在玩具部东摸摸西摸摸时，我就会对他说：“小熙，你有很多玩具

了，不要买了。”想不到这一天，轮到他来告诫我。当然，他听我的话，我也听他的话。结果我们都不买玩具，不买衣服。

过了好一阵子，我们又去逛街了。许久没买玩具的小熙，拿著一辆小车子，说：“妈咪，我要买这个。”我一看价钱，对他说：“这个太贵了，不值得，你再选别的。”他选了另一样，那种在地上推来推去的无聊玩具。我说：“这个不好玩。我们再看看有什么好玩的。”小家伙心中其实没有特定的目标，于是他选了一样又一样，不停的问：“这个可以吗？”直至我认为价格合理又好玩为止。

在充满“买”字的现代生活中，要教导孩子不被物质引诱，几乎是不可能的事。只好退而求其次，教他节俭、衡量。

某天晚上我给小熙整理玩具箱，并对他说：“小熙，你的玩具太多了。你看，都放不下了。以后不要买玩具了。”小家伙听了点点头，还把我的话重复一番，表示附和。

两天后，姑婆打电话来，问他要什么生日礼物。

只见他手握听筒，一本正经地说：“不必买了，我有很多东西了，箱子装不下了……”





外公去了远远的地方

新年淡然过去了。从来没有想到，会有某一个新年，让我如此难过。一直以来，新年是我最兴奋喜悦的佳节，办年货，买新衣，回乡团圆；只要想起那热闹的小城镇，心中就忍不住欢欣起来。

可是这一年，过年前的十多天，我失去了爸爸；小熙和阿靖，还有小表妹宇卉，失去了他们的外公。

小孩对死亡未有概念，小熙一直说公公病了，去了医院，他好了之后婆婆就会带他回来。看著他在棺木旁走进走出，有时也随著我们烧冥纸，猜想他大概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他没问，我也没讲。

如何向一个才3岁的小孩诠释死亡？为了保留他对生命美好的印象，为了不让他惧怕，我甚至没有告诉他，客厅中那大大的箱子是什么，而箱子里躺著的是他的外公。

阿靖和宇卉就更小了，可以想象，他们长大以后，会对这一切全无印象，也许只有小熙，隐隐约约记得外公。外公治病期间住在我们家，小熙每天上学前，都对外公说：“我要去上课才有钱，不上课没有钱。”他以为小孩上课就等于爸妈去上班，是一份“工作”。

之后外公总爱问他：“你今天有去上课吗？”

“没有。”



“没有上课就没有钱咯！”外公笑他。

这是他们最后的对话。接著，外公一天一天衰弱，一天一天迷糊，也一天一天地走出小熙的世界，再也不会回来。

小熙以为外公住在医院，而阿靖，嘴巴最甜的阿靖，偶尔会问：“公公呢？”

我说：“去了远远的地方。”

“远远的地方啊？”

“唔。”幸好他没追问，“哪里是远的地方？”

因为我真的不知道，哪里是远的地方？天国？人死后真有灵魂存在？许

多许多无法探知的疑惑，连大人都不懂，1岁半的小孩当然更不懂了。

外公的身躯焚成一堆骨灰后，我们用筷子把它夹入坛内。两个小瓜踮著脚，抬起头，一言不发地看著。非常感谢他们没有问任何问题。关于死亡，必须用一颗极度沉静的心去面对，那个密封在心底的伤口，经不起一个小问题的碰触。

骨灰封在坛中，放进了灵位。小孩开始在纪念堂外跑动。那是个幽静、美丽、清凉的地方，给人一种远离红尘的安宁感觉。姑婆对小熙说：“以后公公就住在这里了。”阿靖又惯性地反问：“这里啊？”然后指著草地上的花树：



“This is flower。”

花开花谢，生与死，本是天地间的定律。我们这些凡夫俗子，除了节哀，除了顺变，无法再扭转什么。

看著两个不知世间悲苦的小家伙，在跑在跳在笑，竟是无限的羡慕。将来，他们也得去面对一切生死荣哀；可是这一刻，他们却如此快乐。一直想不通，这段最无忧的记忆，为什么会在长大后的岁月中消逝？

努力追溯过去，一切皆已模糊。只记得某个晚上，我站在爸爸的“威士

霸”前，手提著从外婆家带回的漂亮饼干小桶，迎著凉风，满心欢喜地回家去。忘了那年我几岁，然而那种富足、安全的感觉一直忘不了。

那时的我，以为爸爸会一直一直一直在我们身边，永不离去。

回家以后，我们在门前上香，喊爸爸回来。小熙拿著香，大声喊：“公公，回来啊！”多希望一切只是一场梦，外公只不过钓鱼去，很快就回来了。

天不怕，地不怕，只怕没饼乾

读龙应台的《孩子你慢慢来》，在席慕蓉的序中读到如此一段：“……这个浑身是肉，天不怕地不怕，爱笑爱爬的小家伙，本身就是‘幸福快乐’的标准样版。”

咦，这不是在说我家阿靖吗？只是在“天不怕地不怕”后，应加一句，“只怕没饼干。”

对了，我家老二林靖之，就是那个爱吃饼干的胖小子。阿姨们都说他像《笑林小子》中的“臭屁文”，有时看他一岁半了还懵懵懂懂的样子，跟他哥哥的老成持重一比，倒真像是戏里的2个小和尚。

龙应台曾对她的老二作了如此的分

析：“既然从不曾尝过独占的滋味，既然一生下来就得和别人分享一切，他遂有个‘随你给我什么’的好脾气；他轻松、快乐、四肢发达而头脑简单，他没有老大的包袱。他因此更轻易地得到别人的爱，别人大量的爱又使他更轻松、快乐、随意、简单。”

不懂别人的老二怎么样，但这番话，却那么贴切地形容了阿靖。

他到现在还是一个大baby的样子，每天摇著大屁股在家晃来晃去，喊著：“biscuit, biscuit”。

他只会说4、5个字的句子，并且几乎全与吃有关。

他同时也是哥哥的模仿者，哥哥做



什么，他一丝不差地跟著，连哥哥走路时踏过几个水滩，他也要学得十足。

可是由于口齿仍不清，有时会出现“技术上的问题”，比如他哥哥说：“Oh, oh, you're in trouble!”从他口中再说出来，变成“Oh, oh, you eat apple!”

哥哥放学回家常常唱歌，他也跟著唱，可是唱起来一截一截，有一句没一句，的确随意得很。

怀著阿靖的时候，心中不免担忧：我会不会偏心？如何公平分配我的爱？他一生下来，就常被拿来跟哥哥比较，评语有好有坏，例如头发比哥哥浓密，眼睛却比哥哥小等等。只有小阿姨，一眼看出他是个漂亮宝宝，断定他比哥哥好看。当时我看著他皱成一团的小脸，加上半夜坚持要喝奶的固执，感觉他哥哥好带得多，也乖巧得多。

然而随著时光飞逝，这傻傻的胖小

子，在我们心中的分量越来越重。也许因为他一副天使般的面孔，加上他的懵懂，无论做了什么坏事，总令人发笑，令人无法对他生气。

他同时也是初生之犊，打了左手，他把右手也伸出来让你打。两只手都打过了，他笑嘻嘻地又摇著屁股找饼干去了。那股傻劲，仿佛是化解烦恼的仙丹，看著他，有一种很纯净的快乐，打从心灵深处浮上来。

阿靖渐渐长大，也渐渐露出本色。我们发现，他竟是与哥哥完全不同的一个孩子。

他比哥哥热情，见了人总主动喊，“妈咪、爸爸、婆婆、阿姨，”常挂嘴边。

他也比哥哥勇敢，不满一岁半，就赤脚跑到邻家去玩。过了一岁半，更懂得穿了妈妈的高跟鞋，喀喀喀走到电梯

处，大概想独自出游。这个孩子，我们说，以后一定像《顽皮故事集》中的小瓜，老师罚跑5圈，他多跑一圈以示大



赠送。

阿靖将来会长成什么样子？每次我倚在沙发上，看他走进走出，时而用玩具球拍吓鱼缸里的鱼，时而用鼓棒乱扫地上的积木，时而慵懒地靠在沙发上吃饼干，都不禁想像，他长大后，是不是一个懒散、调皮、爱吃的胖冬瓜？

正当我们都以为阿靖纯真无邪什么都不懂时，他却无意中泄露了天机。某天他与哥哥不听菲佣劝止，用原子笔把我的日历画得一团糟。我发现后大喝：“谁画的？”

那个一岁半的小家伙，先说是姐姐画的，后来又说是哥哥画的，竟学会抵赖了。我们对他逼供：“是你吗？”他一副淡定的样子，断然地说：“No！”

我在他的无知、随意、调皮中又发现一丝希望：他也许正是大智若愚的样版。



我的藤鞭在哪里？

小熙1岁半左右，异常调皮，我对他爸爸说：“该买一条藤鞭了。”一家之主却于心不忍，一直拖延：“迟些吧，他还小。”终于有一天，我们下定决心，到菜市场的洋货摊去，选了一条细细的藤鞭。付钱的时候，竟有一种既悲壮又无奈的感觉，几乎冲口而出问老板：“你不觉得卖藤鞭很残忍吗？”

藤鞭买回家之初，通常只用来打椅子，或在空中挥一挥，当镇压用途。关于打不打孩子，从小熙零岁开始，我就看了不少书，都主张说道理，不体罚。偏偏中国人有句话：“尽信书不如无书。”我又去请教有经验的妈妈们，得到的答案是：“不打怎么行？”

是的，有时候小朋友们横蛮得像龙应台说的小红卫兵时，真是有理说不清，只有藤鞭一挥，才能打倒格斗的小红卫兵，也发泄了妈妈一肚子的气。

小熙还小的时候，我也曾试过说道理，然而小家伙的反应视地点而定。出门在外，他会比较合作，接受劝告。记得有一次在朋友家作客，小熙要喝汽水，我把他揽在怀中，告诉他汽水喝多了会在肚子里打架，肚子就会痛。小家伙听了果然放下汽水。朋友见了则大大赞叹，几乎把我们视为神奇妈妈乖宝宝。

可是一踏入家门，情况就不一样了。

小熙像孙悟空回到水帘洞，当起猴王来了。你说吃太多零食会肚子痛，他说：“我要肚子痛。”做妈妈的在自己家，不必顾及颜面。因此耐性也减低了。

最终的结局，必然是一顿鞭打。

仁慈的观音大士也要用金箍圈对付齐天大圣，何况我们这些凡夫俗子？

“这样有用吗？”做爸爸的每次看著妈咪额上暴起青筋，样子像骂街的泼妇，孩子挨打后哭哭啼啼，过一阵子又继续顽皮，总忍不住问。

“没有用。”我不得不在心中暗自承认，“但至少可以治标。”于是天天过著挥藤鞭的日子。童年好友打电话来，说：“我觉得自己像个疯婆，天天在家里喊骂。”实在说中了许多妈妈的心情。因此，当我听一位长辈说从未打过孩子，而孩子现在有为、听话，简直

觉得自己是个失败的母亲。可是当我知道龙应台也打孩子时，却又释然了。

小熙挨打的日子竟也过得开心，这头打了，那头挨进妈咪怀里，要我安抚，然后又笑嘻嘻地去玩了。可是打骂多了，连自己也觉面目可憎，声音刺耳。于是对小熙说：“以后我不再骂你了，我不要再像疯婆一样。你一不听话，我就打。”

小熙听了，不但全无惧意，有一天晚上还躺在床上说：“妈咪你不要骂我啊？你不要做疯婆啊？你要做巫婆啊？”手执藤鞭监管他睡觉的我，一时之间不懂该笑还是该气。

至于古人说的“打在儿身，痛在娘心”，对不起！气起来的时候只觉体内有火山爆发，头上冒烟，可是心一点儿也不痛。

直至有一天，小熙站在椅子上，用



脚踢开他弟弟，我见了一手抓起藤鞭，准备给他教训。小家伙却怕得蹲下来，双手抱著双脚，一面哭一面喊：“不要打，不要打。”那一刻，像有一只无形的大手，紧紧抽著我的心，而眼里，竟有泪意。

“痛在娘心”，我终于感觉到了。

看著那张吓坏了的小脸，我下不了手打他，于是把他抱下来，注视著他的眼睛，告诉他踢弟弟是不对的。

那时候，我决定重新相信书本，决定做一个试验：不再鞭打，改用哄劝讲

道理。

如今试验了一阵子，70%成功，30%失败。失败的原因除了是孩子无理取闹，妈妈缺乏耐性也是主因。加上妈咪也曾被外婆教训，打骂孩子，像一帖传统古方，那么轻易就学上、用上了。至于古方灵不灵，作为现代妈妈，真该好好想一想。

那么我不再买藤鞭了吗？不，正想再去挑一条新的。小红卫兵有时蛮起来，哄劝无效时，就得出动镇山之宝：“我的藤鞭在哪里？”

1001 个谎言



为了以哄骗取代打骂，这3年多来，我对小熙说的谎话几乎可编成一本《完全说谎手册》。

当然，那些都是善意的谎言，比如最常说的“Sogo 只有星期六才开门”、“不乖乖吃饭，汤匙上那只加菲猫会出来咬你”、“如果打破了客厅那面大镜子，巫婆就会出来”、“Sogo 门外有个机器，会测出你今天有没有打弟弟”等等，真可谓信口开河，天花乱坠。

可是小熙都相信了。也许该感谢他老成的面孔后面，仍保持著一份天真稚气。

曾经遇过一个3岁小孩，当我骗他说课室里的椅子太小，妈妈坐下去会坏

的，他老气横秋且肯定地说：“不会的啦！那些椅子很硬的。”

天啊，这么成熟的孩子，要如何哄如何骗？那一刻，我突然发现：孩子太精明也并非好事。

除了“只有3岁小孩才相信”的谎言，为了管小熙兄弟，我也用了小说技巧塑造人物形象，虚构情节。这之中，形象塑造得最成功的，应算是“黑黑uncle”。话说小熙1岁多时，很爱玩电话，某天电话坏了，找人来修理，我下班回家问小熙：“修电话的uncle是不是黑黑的？”（猜想多数是印度人）他果然说是，于是我说：“你以后再玩电话，黑黑uncle就会来把电话拿掉。”



从此，小熙心中又多了一个监督者：黑黑uncle。

刚巧我们家邻居也是位黑黑uncle，还有黑黑aunty和黑黑baby。那可好用了！

晚上不肯睡觉，跳上跳下？“吵醒黑黑baby，黑黑uncle就来捉你过去。”

玩具玩了不收拾？“我拿去给黑黑baby。”

当然也少不了利用外头的印度朋友。出外吃饭不乖乖坐著？“你看，那边有个黑黑uncle看著你。”

不让妈妈去上班？“妈咪office的黑黑uncle会找上门来。”

在家捣蛋？“Sogo门口那个黑黑uncle不让你进去。”

在某一次访问中，对方问我是不是一个成功的妈妈？我想我不是，因为书上说不要恐吓孩子，我却以此作为杀手

锏。“黑黑uncle”，实在是我管教小熙的好帮手。

有的朋友问：“你不怕造成种族歧视？”我心中的回答是：“什么地方没有种族歧视？”白皮肤看低黄皮肤，黄皮肤看低黑皮肤，放诸全世界，没有一个地方逃得了。

也许只有小孩心中，暂时保留一块净土。小熙并没有歧视所有黑皮肤的人。他在家有Dyan一家印度朋友，楼下有卖面包的印度老公公，在学校有Mariam老师、Santa老师、还有一个印度同学，成天与他“揽头揽颈”。

因为有了“黑黑uncle”，小熙心中又衍生出“亮亮uncle”。

我们说去uncle家参加生日会，他问：“是亮亮uncle吗？”

生病了去看医生，他说：“妈咪，我不要去黑黑doctor那边，我要去亮亮

doctor 那边。”

种族歧视？不，只因亮亮 doctor 的药房有座滑梯，可以玩个疯。

认真想一想，谁说管教孩子不像写小说？想像、虚构、夸张等手法都用上了，最后还有一招：用典故。

所谓典故，除了司马光救人、孔融让梨，当然少不了迪斯尼的卡通故事。

最现成的是说了谎会像木偶比诺丘，鼻子变得长长。再不听话就会变成驴子，有时为了加强效果，还故作惊恐地说：“你看你看，你的耳朵长了！”

吃东西时把汤、茶、水倒在一起，就会像白雪公主故事里的皇后，喝了渗在一起的怪水，变成巫婆。总之为了教

好孩子，妈妈们绞尽脑汁，所费的心思，决不比写一篇小说少。

然而，小说可以永远“骗”读者，妈妈的法宝却哄不了孩子一世。

渐渐长大的小熙，开始反驳：“黑黑 uncle 捉了我，我一脚踢开他的门，就可以跑回来了。”又或者“Sogo 的 uncle 不给我进去，我快快一跑，就跑进去了。”

他已经懂得想办法解决困难了，该喜或该忧？

小说家的手法也许用不长，大概要转而学习议论家，开始真正跟他说道理了。



低头四不像

某天早上到了办公室不久，就接到一通电话。一个小孩带著刚睡醒的声音：“妈咪，那个有两个婆婆的是什么啊？爸爸说他知道。”

“哦，那是 hippopotamus。”

“Hippopotamus 啊？”

“不，是 hippopotamus，只有两个婆婆，不是 3 个婆婆。”

“哦。爸爸要跟你说话。”换了一把熟悉的男声：“喂，到底有两个婆婆的是什么东西？”

“是河马，hippopotamus。”

“天啊！”

那就是小熙打来问“功课”的电话，他刚买了一套玩具动物，大概是起

床后就马上玩。“两个婆婆”是我教他的联想记忆法，他爸爸当然抓破了头也想不出是什么。然而有了“两个婆婆”，小熙很快就记住了长长的“hippopotamus”。

其实大人可以用自己的经验引导孩子学习。小时候遇到难记的生词，总把它跟相似或同音的东西连在一起，想起后者就会记得前者，学习起来就容易了。于是在教导小熙的过程中，我用了许多人无法知晓的暗号——我们的联想法。

小家伙最近开始学国语，有几个字记不住。例如“gasing”，我对他说：“好像唱歌的 sing。”之后他每念到 ga，

我就作一个手握麦克风唱歌的姿势，他就记得那是“gasing”了。又如“nasi”，我说：“好像‘拿小熙’啊。”有了自己的名字在内，他又更容易记清楚了。

久而久之，小熙不但记住了生词，还会自己联想。念到“sayur”，他说：“是不是好像那个Y for yoyo？”

“是啊，真聪明。来，让妈咪吻一下。”小朋友脸上贴了一个香吻，得意洋洋地继续念书。

我想起动物园那只可爱的海豚，吃了一条鱼，又兴高采烈地继续表演。

然而海豚也有不合作的时候。

前一阵子心血来潮，教小熙念〈静夜思〉。他记住了第1句，忘了第2句。

我说：“疑，好像阿姨的‘姨’。”第3和第4句就以“举头”和“低头”的动作提示他。

教了3、4回，他自己会念出整首

诗，但念的是：“床前明月光，疑是汪汪，举头望明月，低头四不像。”

阿姨们听了笑得几乎滚在地上。妈咪赶快纠正：“疑是地上霜，掉在地上的‘地上’。”

“疑是地上霜！”小熙大声重复一次。

“低头思故乡，好像姑婆的‘姑’。”

“低头思故乡。”

对了，发音总算对了，小熙开始问：“为什么有阿姨和姑婆啊？”

阿姨们再度滚在地上。

做妈妈的，当然又要花一番唇舌，用最浅易的方法讲解全诗内容。

过了一两天，在去夜市场途中，我说：“小熙，来，念‘床前明月光’给我听听。”

平日吱吱喳喳的家伙推搪说：“现在我们去pasar malam，去了才念。”



在回程中，我说：“现在可以念了吧？”

他却说：“我现在不要讲话，在车里是不能讲话的。”

这是哪一国的道理？经过三番四次的推搪，我们终于发现：“哦！你忘了是吗？”

“不是，我不要念了吧了。”小家伙还在硬撑。我们却心知肚明地笑起来了。

当然，没有再逼他念唐诗，那本是一场游戏。

让小孩学习，最怕操之过急，尤其现在3岁多就入学的孩子。某天小熙穿著校服看病，护士阿姨说：“可怜的小

孩，你要在学校‘蹲’几年？”我却在心里辩护：我并没有逼他念书背生词，至少他不觉得上学是压力。

小熙现在除了上学就是在家玩，我把复习功课也当游戏，用玩具字母拼起来让他念，念对了吻一下。或者随手拿一张旧报纸写几个字，念对了给一个“★”，小朋友像中奖般的开心，一直算有几个“★”。每天如此玩十来分钟，其余的让他在学校耳濡目染，慢慢吸收。

小孩的脑袋是块海绵，给他适量的水，他吸得又快又好，给他太多水，他就渗漏了。

我不想小熙经常满头大汗。





相簿里的美丽回忆

我在3岁零5个月大时，对往事有多少缅怀？真的连自己也无法知晓。可是我却知道家里的宝贝儿子，以一份超乎他年龄的浓厚感情，深深地怀念著他去过的几个地方。

某天下班回家，看见小熙的书架上放了两本相簿，一问之下，才知道是他特别“保留”起来，准备给我看的。不久后，小家伙果然拿了相簿过来，翻出一片草地，有个小孩双手抱著皮球：“妈咪，这里是Titiwangsa公园吗？”

“是的。”我惊讶他仍记得。相片中的小熙只有1岁半，大大的头、小小的身体，好丑啊。

“妈咪，我还要去Titiwangsa。”

“唔，星期六带你去。”

“星期六不是去Sogo吗？你看！”他又翻出一个游戏中心，小熙和弟弟骑在旋转小象身上，2人脸上是一副喜中带怕的奇怪神情。“妈咪，我要去坐这个，这个，然后坐这个。”小朋友指著小火车，电动跷跷板等一一地说。

看著他一脸向往的样子，我记得第一次带他去Sogo游戏中心，电梯门一开，小家伙看见各式各样的玩意儿，忍不住高声欢呼：“哗！很好玩啊！”这之后，去Sogo成了我们家的重头节目。因为小熙和阿靖要去玩，爸爸妈妈要去吃泰国餐，大家心中都有所期盼，所以

显得特别隆重。

除了Titiwangsa公园和Sogo，小熙怀念的地方还有海边和动物园。

有一天他为了要跟校车司机叔叔买零食，特别吩咐我不必去学校接他，而是在家门前等他。小朋友一下了车，没头没脑地冒出一句：“妈咪，那个有很多沙的是什么地方？”

“什么？”

“来，我给你看。”他拉著我跑回家，又拿出相簿，这回，他翻出一片沙滩，一个戴著帽子的小孩坐在地上玩沙。“你看，这里啊！”

“哦，这是海边。”那是小熙第一次去海边，当时他还不足2岁，白天在沙滩上玩沙玩水，玩得不亦乐乎，晚上跟我们在露天茶座吃海鲜，凉凉的海风袭人，无比的宁静。唔，妈咪想起也回味无穷。

“妈咪，我还要去海边。”对了，应该再去一趟，当时阿靖只是个抱在怀中的婴儿，如今会跑会跳会玩了，也该让他去感受一下大海的雄伟，还有肆意玩沙而不被妈妈骂的滋味。

小熙意犹未尽地继续翻相簿。

“咦？这里是Zoo Negara吗？”他自从跟老师去过动物园后，印象深刻。

我望一望，爸爸抱著13个月大的小熙，身后笼中还吊著一只猴子呢！“是啊！这是zoo。你小时候去过的啊。”清楚记得那是94年1月1日，动物园里人山人海。刚过一岁的小熙，当时也许懵懵懂懂，可是去过第2次后，回头看相片，他却记得了，那是zoo。还会学著录影带中的小公主说：“动物就叫作animals，动物园就叫作zoo，z-o-o。”

“妈咪，我还要去动物园。”小家伙又要求了。总之他在家，一会儿要去



公园，一会儿要去Sogo，一会儿要去海边。他对这几个地方，的确有无尽的怀念。

如今小熙已去过3回动物园，Sogo和公园更是无数次。只有海边，仍是那么遥远。他经常拿出相簿，专心仔细地看那几张相片，问许多问题。最后一句总是：“妈咪，我还要去海边。”而爸

爸和妈咪，也正紧密策划，希望很快可以带小熙去海边，一偿他的夙愿。

过去给孩子拍照，以为是为大人看的，或是等孩子长大了看。想不到小小的小熙，也让相片勾起许多美丽的回忆。他像一个小老头，捧著相簿，深深缅怀：“啊，我去过这些地方！”

世上只有妈妈好

自己当了3年多母亲，可是每逢母亲节，总是只想到为妈妈、家姑庆祝。直至去年，小妹买花给妈妈时，也买了一枝康乃馨给我，说是代小熙阿靖送的，我才惊觉，我也是人家的妈妈啊！

今年母亲节，小熙的学校举行了个简单而隆重的茶会。5月10日下午2时正，我们一伙母亲走入小礼堂，全场小朋友鼓掌欢迎，那一刹那，我竟泪盈于睫，像一个老母亲捱过了多年的辛酸，终于有人体会到她的苦心。

节目开始，一群3岁至5岁的小孩，似模似样地唱国歌，我的小熙站在最前排，却让一棵花树挡了半边身子，只露出小小的脸，张著嘴大声唱：

“Negaraku……”我想起他在家里立正，一本正经地唱国歌，却又唱错歌词的情形，忍不住偷偷笑了起来。咦，这时小家伙发现了妈咪坐在哪儿了，一直伸出头来张望。我对他点头微笑，他也对我笑笑，台上台下，隔著人群，我们却有一种心灵相通的感觉，一份温馨的默契。

接下来又唱了几首赞颂母爱的歌，唱到“世上只有妈妈好”时，我突然发现，许许多多年来，那是第一次，那么真切地感受到歌里的意思——有妈妈，真是太幸福了。然而我知道小熙仍是懵懵懂懂，这一份爱，总要等他长大，甚至成人以后，才会显出它的价值。就像



我们看卡通片《The Time Before Land》，看到小恐龙以为自己的影子是死去的妈妈，从失而复得的喜悦到发现真象的失望，我忍不住掉下了眼泪，而小熙，则只会追问：“它的妈咪去了哪里啊？”

节目完了之后，小朋友回到各自的班上。课室布置得很美，墙上贴满了母亲的画像。每个母亲，除了发型之外，看起来都一样。原来是老师印了让孩子上颜色的。小熙指著自己那张，说：“妈咪你看，那是我涂的，我没有涂出线。”是的，那是其中一张颜色上得最精细的画像，看得出小熙曾经用心过。我搂著他，说：“是啊，你把妈咪涂得很美啊，谢谢你！”

参观过课室，老师又让他们唱歌，还一面唱一面拥抱自己的妈妈。有几个孩子妈妈没来，正当别人都投入妈妈的怀抱，他们却愣愣地站在那儿。小熙悄

悄问：“他们的妈咪没有来吗？”

“唔，他们的妈咪要上班，不能来。”我嘴里答著，心中却想，若是孩子的妈妈看到这情形，明年该是冒著风雪也要来吧？有什么比自己孩子的心灵更重要？“别人有而自己没有”，对一个孩子来说，是多么伤心的事！

最后有几个善良的妈妈，把别人的孩子也揽在怀里。我心中有说不出的敬佩，幼吾幼以及人之幼，这些妈妈，不管是贫是富，受了多少教育，无可置疑的，她们绝对是一个好妈妈，一个真正懂得爱的人。

为了配合气氛，老师还播了首动人的歌，然后叫孩子靠在妈妈怀里静静欣赏。小熙像只温驯的小绵羊，嗲嗲地紧靠著我。我却想起平日在家里，他像小红卫兵般与我格斗，要这要那，哭哭啼啼一副难缠的样子，不禁莞尔。这么小

的小孩，就懂得随著剧情转换角色了。然而谁不是如此长大的呢？

我们听了一会儿歌，吃些东西，茶会就结束了。感谢学校费尽心思安排这个庆典，让孩子知道母亲节，知道要爱妈妈。小熙回家后意犹未尽，一直说著茶会的事。我告诉他：“下个月就是父

亲节了。”他听了眼睛一亮，高兴地说：“轮到爸爸去我的学校了？”

我点点头，希望学校也搞个父亲节茶会，也希望所有爸爸都抽空出席。或许当天全国生产率会降低少许，但能让孩子们开心，牺牲一些又何妨？





超级宝宝肥仔靖

写了近20期的〈有子情怀〉，老二阿靖领衔主演的就只有那么一次，想不到竟引起极大的回响。见报当天，他爸爸就连续接到两位朋友的电话，一个说要一睹阿靖的庐山真面目，一个说要来捏一把他的脸蛋。接著晚上9点多，好友惠贤拨电来说：“我刚看完〈有子情怀〉，有一股冲动，现在马上要来你家看看阿靖。”我听了不禁想，难道阿靖天生一副明星风采，到处吸引著仰慕者？

带小熙和阿靖出去，最常听到的两句话依序是：“是双胞胎吗？”、“啊，弟弟很漂亮。”我这个做母亲的，当然觉得两个都好看，但不得不承认，阿靖

是比较“英俊”。他的杀手锏是一张永远的baby face，阿姨们见他2岁的身材配一副10个月的面孔，便说：“他像一个超级大baby。”

最近这个大baby突然开了窍，会说很多话，开始显露出他隐藏在懵懂背后的精明与狡猾。他爸爸看他花样百出，总好奇地问：“到底他的脑袋里装了多少东西？”

小熙很小就会说话，可是却是经过一字一句学来的。阿靖接近2岁才算正式会“交谈”，然而却一步登天，出口成章，并且发音奇准。最近每天下班回家，他都送我一个新句子，例如昨天，他一见了我就伸出手说：“妈咪，这里



给蚊子咬了。”前天晚上我叫他上床睡觉，他冒出一句：“我先关门！”此外还有很多名词、连接词如“不能”、“不是”、“然后”，可谓天天新鲜，惊喜无穷。

当然，他说得最多的是“我也要”。无论哥哥说要什么，他都来一句“我也要”。永不落后。然而妈咪打了哥哥之后，问他：“你也要吗？”他却会摇头摆手说：“我不要！”

这个绰号叫“肥仔”的小家伙，根据别人的说法是“越大越好看”，而在

爸妈眼里，却是“越大越狡猾”。他的狡猾，专用来对付纯良的哥哥，比方说，妈咪问：“谁坏蛋？”他就以其标准答案回答：“哥哥！”晚上不睡觉而在床上跳，妈咪拿了藤鞭进来，他赶快躺下，并说：“哥哥跳罢了，我没有。”他这种“笃背脊”本领，简直发挥得淋漓尽致，连睡觉时也不忘本色。

话说有一天半夜，小熙趁我睡著了，偷偷跑去跟爸爸睡，却被阿靖发现了。于是他起来叫醒我，说：“妈咪，哥哥跑了！”我一看，小熙果然不见



了，就对阿靖说“不要理他，你跟妈咪睡，妈咪疼你！”小家伙听了乖乖跑到自己床上，一觉睡到天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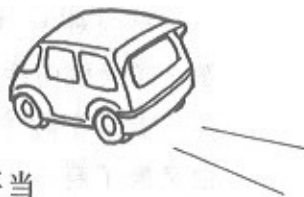
谁料好戏还在后头呢！第2天晚上，肥仔靖学精了，他发现哥哥又逃跑的时候了，不再叫醒妈咪，而是自己也逃了。待我醒来发现两个孩子都不见了，到主人房一看，两个家伙在爸爸一左一右，睡得正甜呢！

阿靖很小的时候，我就预言说：“他会比哥哥更顽皮。”果然不幸言中。不过有一点我们都错了，以前我们以为他五音不全，不会唱歌。谁知道他一开口，就把整首〈小星星〉字正腔圆地唱了出来，比起哥哥，绝对有青出于蓝的趋势。他也跟哥哥一样爱看卡通片，除了模仿戏中人物说话，他更上一

层楼，为英语版的《白雪公主》配音。看到小动物要带白雪公主去看小矮人的家时，他尖著嗓子，扮鬼扮马地说：“要吗？不要啊？要啦！”我在一旁见了，几乎把嘴里那口心爱的可乐也喷了出来。

以前别人说顾孩子有苦有乐时，我总觉得苦比乐多。可是最近两个小瓜渐渐长大，花样也多了起来，虽然免不了小孩互相厮杀，大人不住吆喝的局面，但有更多时候，我看著两个兄弟玩在一起，弟弟问哥哥：“哥哥，唱〈一闪一闪〉要吗？要吗？”或是哥哥揽著弟弟的肩膀，说：“哥哥‘Sayang’你啊？”就觉得真有一种乐趣，在艰巨的育儿过程中，带给我一丝甜意与欢愉。

我是 T-BUS 安娣



记得念书的时候，每隔一段时间就得填一份叫“001、002”的表格。其中印象最深的一栏，是“志愿”。老师说：“你长大之后想当什么，依排名填下。”很多同学胸怀大志，要当医生、工程师等，而我，从小学开始，就填“老师”。上了中学，因爱上写作，就在教师后加个“作家”。

最后，我两个愿望都达成了，却无甚可喜之处。在经济蓬勃发展的今天，教师几乎只是饿不死的职业，作家则肯定是吃不饱的副业。我这个从小就胸无大志的人，若非嫁了人，绝对可能吃不饱、饿不死。

想不到的是，小黑竟也与我一样，

无甚大志。虽然我们

从未问过他，长大后要当

什么；可是他总会主动告诉我们。他的志愿从不伟大，却变化极大，全视他当天的活动而定。

上幼儿园以后，他有一阵子想当老师，拿了一把尺在墙上指指点点，作教书状，可是不久又“改行”了。某天他站在我的车子后座，一只脚放在车门的扶手上，一只手抓著车顶上的横杆，摇摇摆摆，十分危险。我大声喝止，他却说：“我是 T-bus 的安娣。”

T-bus 是他的校车，安娣是跟车员，意思是说：他要当巴士跟车员。我见他一脚高一脚低地站著，的确像足了



跟车员的姿势，劝止无效，只好放慢车速，免得这个“安娣”摔了下来。

小熙对 T-Bus 的安娣无疑十分仰慕，（大概向往“站”在巴士上的特权）但只有乘车时才有机会模仿。在家里，他又换了身份，从事另一种行业——饭档的伙记。他常拿了一本小簿子、一枝笔，来问我们要吃什么。

这个游戏他玩了许多，从只会写菜，到会介绍菜式，仿佛有晋升领班的机会。全场最精采的，是他的广东话对白：“哩度有鱼、虾……你要食咪嘢呀？”

“我要炒饭。”

“炒饭，要吃虾冇？”

“唔要，虾好贵。”

“我哩度的有贵，个度的好贵。”

我听着



他那荒腔走调，半咸半淡的广东话，想像他是刚抵香港的新移民，忍不住想说：“伙记，你的路途还漫长呢！”

点了菜不久，小伙记就送上来了，还吩咐说：“先别吃，很烫的。”有时又说：“这个有辣椒的。”弟弟阿靖见了，他捧了一碟菜来，警告我说：“有辣椒的啊！”

哥哥除了“写菜”，还负责送外卖。他用塑料袋装了一些玩具薯条、鸡腿等，用小单车载了菜。问他：“多少钱？”有时是35元，有时是650元。不知道他这些数目字是从哪儿学来的，不过，长此下去，这两兄弟经营的饭档肯定能成为挂牌公司。

当了一阵子伙记，某天，小熙坐在理发店里等理发时，突然说：“妈咪，我要做剪头发的人。”

我心里喊：“天啊！”脸上却不动

声色，只说：“剪头发的人叫 barber。”为了不让小孩歧视任何行业，他说要当什么，我都不敢发表反面意见。谁料理发的伯伯却说了：“什么都可以做，千万别做 barber，吃不饱饿不死啊！”咦，怎么还会有别的行业，跟老师或作家一样，吃不饱饿不死呢？

回家以后，小熙一心一意要当理发师，我的头就遭殃了。他找到了一把玩具剪刀，一把梳子，然后爬上沙发，站在我身后开始给我剪头发。我听见头上“嚓嚓嚓”的声音，真是心惊胆跳，怕一个不小心真的被他剪掉一撮头发。后来肯定了剪刀剪不断任何东西，才放心让他搞。模仿大王阿靖，开始时只会抬起头观望，并对我说：“很美啊，很美啊。”接著他也找到了一把剪刀，加入

理发行列。

如今我每隔几天，就理发一次。两个专用小理发师在我头上梳呀剪呀拨呀，有时还为了争梳子而打了起来，简直是在太后头上动土。如此不合作，理发店大概开不成了，我心中暗暗窃喜。

想起来真汗颜，我竟也望子成龙到那个地步。虽然不像一些妈妈，一听到孩子说要当清道夫，就大怒吼道：“那你现在就不必念书了”，也不敢对小熙说，当 T-Bus 安娣或当伙记不好。

理论上，我们应该尊重任何一种正当行业，但实质上，我何尝不像所有妈妈，希望孩子当医师、工程师、会计师、律师等“师师师”的，但千万别是武师或相士。



小主角的真面目

自从写了〈有子情怀〉，小熙和阿靖成了亲戚朋友心中的小明星，有的虽从未谋面，也对两个小家伙印象深刻。编辑小姐一直叫我公开兄弟俩的照片，我迟迟没有行动，心中似想为他们保留一点神秘感。至少，他们只是文字中的公众人物，没有读过这些文字的人，如小熙的老师、卖面包的老公公、邻家的黑黑叔叔，绝不会发现这顽皮爱哭的朋友，就是报上那可爱的小孩。在他们面前，我们还是安全的！

当公众人物有何不好？真的很不好。

话说有一天，我帶著两个孩子和家人去逛百货公司，妈妈遇到了一位朋

友，那位安娣频频向我望过来，用十分好奇的眼光打量我。最后她问妈妈：“这是你的大女儿吗？在《星洲日报》写东西那个吗？”妹妹听了回答说：“是啊。哪，这个就是报上的主角了。”她指了指一旁的小熙。当时，我们的小主角正握著一筒巧克力，脸上挂著两行眼泪，吵著要我买给他。而我，因为孩子吃多了巧克力会生病，所以坚持不买。两母子正格斗著，就遇上了“影迷”，情况不可说不尴尬。

又有一次，在餐馆吃饭，小熙顽皮地把东西弄翻了，我狠狠瞪他一眼以示警告，却让邻座的太太看在眼里。之后她一直望著我们，心中大概在想：这个

妈妈实在凶。我偷偷回望她，却暗暗祈祷：千万别是《有子情怀》的读者，千万别认出我们。

其实，无论是银幕上或文字中的形象，总会与真人有点出入。因此才有人讽刺文章写得正气凛然的作家，其实是一个小人。以纯情出名的女星，其实放荡不羁。成人当了公众人物，出外见人时言行举止都会特别小心，可是小孩却不来这一套，他要跳就跳，要哭就哭，若以“名声”来牵制他，也真的太委屈了这稚小的心灵，破坏了他们恣意的童年。

渐渐长大的小熙，虽已懂得不少事，但仍未知道自己已被妈咪“出卖”。加上我希望他做一个平凡快乐的小孩，不给他任何压力，所以他的日子可说开心得很。若有一天，你经过我们家，看见妈妈手持藤鞭在吆喝，孩子却

在沙发上表演舞狮，请别见笑。

又或者你在某百货公司，看见一个妈妈怒气冲冲地拉著个哭哭啼啼的孩子，很有可能就是我们母子俩。总之，我们家也与所有家庭一样，过著嬉笑怒骂的日子。小熙和弟弟争玩具打了起来；阿靖把妈咪的爽身粉撒了满地，而小熙则用妈咪的唇膏画了个大嘴巴；两兄弟在客厅咚锵咚锵地舞狮，结果摔了下来还被妈咪打。此类事件，在我们家层出不穷。

所以许多写亲子关系的作家，都不敢承认自己是专家，台湾的小野就是其中一位。的确，我们都不是专家，也许，只能算是试验者，然后与大家分享经验。教导孩子，越来越像一场赌博，你用这样的方式，把孩子押下去，是赢是输，则要等孩子长大成人才能定夺了。



哐哐牛是汪汪狗？

我们家里的大人，都知道一个真理，那就是，要让小熙和阿靖乖乖坐下来、不吵闹、不惹麻烦，最好的方法就是播录影带给他看。于是，每当我需要一小段安宁的时间，就对两个小朋友建议：“我们看录影带好不好？”

然而，安宁也要付出代价的。因为开电视之前，必先有一场“选带战争”。小熙说：“我要看《Pino》（木偶奇遇记）。阿靖说：“我要看《Bibo bibo yeah yeah yeah》（英语教育节目）”。

然后两人开始吵架，大的说“Pino Pino”，小的说“Bibo bibo”，最后总要妈妈出马，或以铁腕手段，或以诱劝软功，决定了要看的带子。

好了，电视总算开了，兄弟俩就座了。妈咪终于松了一口气，埋头在自己的书中。偶尔抬头，看见两张小脸专注的神情，时而眨一眨眼，咬一咬嘴唇，笑一笑，感觉乐趣无穷，温馨无比。

小孩看电视，潜移默化的作用很大。现在的许多教育节目带子，都把教材编入故事中，更加吸引小孩。小熙从中学了不少东西。某天他对我说：“妈咪，我要做警察，你买一枝枪给我啦。”

“你怎么知道警察有枪？”

“那个小丑叔叔说的。”哦，原来又是从录影片中学的。

而小胖子阿靖，从小就跟著哥哥看

录影带；1岁半时，话还未说清楚，就跟著节目里的老师念：“A for Apple——苹果。”若是播映卡拉OK儿童歌曲，两兄弟更是大显身手，又唱又跳。小熙跳的像印度舞，蛮有节奏感。阿靖呢？则像抽筋多一点。

以前看录影带，孩子享受乐趣，妈妈享受宁静，皆大欢喜。可是最近事情似有了变化。主要是弟弟阿靖“很会说话了”，开始跟他哥哥争论剧情而引致吵架，甚至打架。

有一天，阿靖看见电视里的一头牛，他说：“汪汪狗，到处走。”

小熙说：“那不是狗，是哞哞牛。”一触即发，战争开始了。

“汪汪狗！”

“哞哞牛！”

“汪汪狗！”

“哞哞牛！”两个人争持不下，妈

咪又得出马了，耐心告诉阿靖：“哞哞牛是哞哞牛，不是汪汪狗。”

谁料那固执的小家伙，老气横秋地反驳：“哞哞牛是汪汪狗，不是哞哞牛。”简直是毫无逻辑，指鹿为马。面对著这个肖狗，却又蛮得像头牛的小孩，我想，是牛是狗都无所谓吧！

除了牛狗之争，我们家两位少爷争论的东西还不少呢。有时看戏看到一半，小熙说：“哈哈，那只小象是我。”

阿靖又说：“是靖靖。”

小熙反驳：“是哥哥。”

弟弟不罢休：“是靖靖。”总之这种像旧唱片跳针，不断重复的争吵声，随著两兄弟日渐有主意而多了起来。

小熙和阿靖一向看华语或英语的录影片，最近我看小熙热衷于学习广东话，就买了《Jungle Book》的广东版。



小熙看了说：“咦！这些 animals 会说广东话！”

然后就一直追问：“妈咪，它说什么？”后悔自讨苦吃的妈咪，只好坐下来一句句通译、讲解，有时还要配合剧情发出惊叹。想不到孩子看得津津有味，妈咪也译得趣味盎然。译过一次之后，小熙也大概看得懂整个片子，常会

要求说：“我要看那会说广东话的 animals。”

虽然现在看录影带已不再宁静如昔，但却仍是我们家“安定民心”的最佳办法之一，加上看录影带的确能学到东西，所以我们家的带子越来越多，快可以开个小型录影中心了。（只限儿童光顾！）

墙上长了红萝卜

小熙的涂鸦世界，从一块魔术画板开始。所谓魔术画板，其实是以一枝磁笔把细细的铁沙吸上画面，画过不要的东西，可“嚓”的一声抹去，非常简单轻易。

只有1岁半的小熙，在画板上画了一团东西，任谁也看不出是什么，妈咪给它取了名字，叫“无聊”。这之后，小小的家伙常对妈咪说：“我要画无聊！”

画呀画的，画了许多幅“无聊”，可是线条却由凌乱慢慢转为清晰有条理。终于有一天，他画了一只像蜗牛的东西，妈咪在蜗牛头上加了几点，写了题目：“蜗牛的幻想”。

接下来，小熙真的开始在画板上作起画来。有时画人头，脸上的眼耳口鼻眉毛一样也不缺，有时头上只有几根头发，说是弟弟阿靖。有时加了几滴眼泪，说阿靖哭了。除了弟弟，他也画爸爸、妈妈、阿姨，有一天，竟画出了一个像花生漫画主角的小孩。

我这个毫无绘画天份的妈妈，看著他的“作品”，感觉到线条之中有著某种艺术味道，决定给他纸和笔，让他展开另一个可能的天地。

正当小熙在纸上五颜六色地涂呀涂的时候，我则在一旁沾沾自喜。不是因为他有画画天份，而是，他从不在墙上画东西。许多家庭为了这些小天才的壁



画烦恼，专家们也想了不少法子，如在墙上贴一张大大的纸，让孩子尽情地画。我们家的墙，却那么幸运的，全不受干扰。

平静的日子过得快，老二阿靖从呱呱落地，似是一晃之间，就变成会走会叫还会握笔画画的大宝宝。我们那些雪白的墙壁，突然面对著极大的威胁。因为肥仔靖似是个天生的壁画家，在全无模仿对像的情况下，竟会挥动铅笔、原子笔，在墙上尽情地画呀画，以致哥哥小熙也加入创作行列，画了一幅“风卷千堆云”，高3尺以下，宽3尺以上的杰作。

这个故事的结局，当然是手心捱了打，并受到严重警告：“不可再画墙壁！”

这之后，除了某些角落出现一两个形状怪异的小构图外，两兄弟显然“收

了手”，不敢再在墙上动手脚。我安心地重新把笔交给他们自由使用，以为从此日子就太平了。

谁料某天午睡醒来，一走出客厅就看见小熙正在墙上用心地涂，已涂红了一小片。马上喝止审问：“你画什么？”

他慌张地把笔藏在身后，却不忘回答：“我画红萝卜，哪，你看！”

还叫我看呢！我先在他手心打了数下，再走近仔细地看，果然是一棵红红的萝卜，头上还长了黑色的叶子。红萝卜“站”在一块用蓝色原子笔画的云上，画得惟妙惟肖。我忍不住又给它命名：“云上飘著红萝卜”，还改变了主意，决定把这幅正好画在电话几上方的壁画保留下来，作为纪念。

那棵从墙上长出来的红萝卜，突然令我悟出一些道理。孩子偶尔在墙上涂





鸦，并不是什么严重的罪行，也无须过度紧张气怒。乐观地想，一幅可爱的小图画，反而可作为他的成长记录。

此时我忽然想起爸爸年轻时用的一本小字典，字典前面数页，就有我小时候的涂鸦，蓝色的原子笔画了一圈又一

圈，如今传到我手上，竟成了珍贵的回忆。而我的某些书上，也有两个儿子的“手笔”，也许，好多好多年以后，他们也会像我一样，捧著书，有趣地研究：“到底我那时候画了些什么？”



小小说书人

“在Sogo那边，有一个很大的飞机，然后有很多小鸟跑出来，在那边飞来飞去、飞来飞去……”小熙正手舞足蹈、绘声绘影地对我说故事，已经听过一次的爸爸悄悄对我说：“注意，接下来会唱歌的。”果然，故事说完了，小熙就唱出他的“主题曲”。他爸爸听了拍案叫绝，“哈哈，果然是一模一样的故事。”

过了一个星期，小熙跟妈咪去拜访舅公，又说了同一个故事给舅公听，竟是完全相同的内容、句子。那一刻，我突然感受到小熙爸爸那种惊讶。不知道别人家的孩子是不是也这样，然而小熙让我想到古代的说书人，在大树下重复

又重复地给小孩说故事。如今我家竟也出了个说书人，而且还是个不到4岁的小毛头呢！

小熙说故事的渊源，大概与我偶尔提供的“睡前故事”以及常挂嘴边的“恐吓故事”有关。很多母亲喜欢在睡前给孩子说故事，我却极少这样做，因为一旦说了故事，两个小朋友就会从原先的疲累转入兴奋状态，接下来要求我重复故事一次，再接下来问许多奇怪的问题。搞得做妈妈的已筋疲力尽，孩子们却仍在床上滚来滚去，嘻嘻哈哈，全无睡意。

结果我怀疑，最好的催眠法不是说故事，而是我每隔3分钟喊一次：“躺



下！闭上眼睛睡觉！”由于重复的频率高，效果就跟数绵羊一样：闷极而睡。

Sogo 的故事告了一段落，小小说书人又有了新题材。有一天他放学上了妈咪的车，说：“今天我们在class看卡通片。”

“噢，你们班上有电视机吗？”

“有，今天Miss Santi拿了一个小小的电视机给Miss Mariam，可是电视机很重，就掉在地上破了，然后有19只动物跑出来。”

妈咪一面开车一面研究这似是天方夜谭的故事，不知道哪一部份是真的，决定有空到课室去探个究竟。

当天晚上，小熙又给爸爸讲故事，同样的情节，而且不多不少，刚好是“19只动物跑出来”。我真好奇，到底那小小的脑袋，如何把故事保持得那么完整。因为有时候我讲故事，也会漏了

一两个情节，反而由人小鬼大的小熙提醒我：“不是啊，刚才你说的不是这样的。”

“19只动物从电视里跑出来”，当然是不可能的；然而“电视机掉在地上破了”，却仍是个悬案。一直到我去小熙的学校，看见课室一角摆了个小电视机，才知道他的故事前半段是写实，中间是虚构，而后半段，则是超现实。这种手法从何学来？我想，大概是从我每天至少讲一次的“恐吓故事”而来。

为了哄孩子，我编了不少带“恐吓”成份的故事，比方说：“你不让妈咪去上班，等一下我office的黑黑uncle就会来我们家找妈咪，然后要我去上班，迟迟不让我回家。”又或者：“你吃了东西乱跑乱跳，肚子里东西就会坏掉，然后医生要用刀切开你的肚子，把坏了的东西拿出来。”等等。

这些故事，其实都有事实根据。“office 的黑黑 uncle”是妈妈的上司，肚子里坏掉的是盲肠，切肚子是动手术。待小熙长大把故事与常识拼合一看，就知道妈咪并没有骗他。

无论如何，现在他也把故事当真，

此外，还以一些真正发生的事为主线，发展出他自己的故事。又有一天放学时，老师告诉我，小熙在班上讲话，被老师夺去“name tag”以示惩罚，结果在班上大哭起来。过后我问他：“是真的吗？”

他“唔”的一声承认，接著又威风八面的描述：“然后我跳起来打老师， she 就把 name tag 还给我了。”

我听了哈哈大笑，这说书人，此回可真是吹牛了。





与童真对话

有没有试过细心聆听两个小孩的对话？之中的趣味、愉悦，是无法从大人与小孩的对话中找得到的。那仿佛是一条最清澈的小溪，流水潺潺，带著许多令人发笑的无邪与童真，欢乐地流过心头。

最近几个星期，邻家一位与小熙同校的小朋友，要求搭我们的顺风车回家。于是每天下午，总有10分钟时间，让我一面开车一面“收听”一个5岁的小孩跟一个3岁多的小孩吱吱喳喳地聊天。发现那里面，竟是趣意盎然。

5岁的小孩叫文翰，他懂的东西比小熙多，可是某些时候仍停留在似懂非懂，似是而非的阶段。而3岁多的小

熙，平日表现得老气横秋，实质上却仍是个懵懵然，十分无知无邪的小家伙。

两个小朋友会说些什么？除了吹播，就是抬扛，某天小熙神气地说：“我的家很大，哼！”

稍懂事的文翰反驳：“你的家跟我的家一样，哪里会很大？”

小熙煞有其事地解释：“因为我的家放了很多东西，所以就很大咯！”

“哦。”文翰大概被这种怪论迷惑了，驯服地附和。

不久，他想到了致胜的话题：“我的班有很多人，有50个。”说到“50”时特别大声。小熙当然不甘示弱：“我的班有更多人。”





“有几个？”

“有19个，哼！”

“哈哈，19个那么少。”这回文翰又变聪明了，指著小熙大笑。我们家少爷无从答辩，双手掩脸，“呕”地一声躺在车座上作死去状。

我这个旁观者，抱著观棋不语的君子态度，看两个小子互显神通，把家里最好、最“厉害”的东西都搬出来讲，包括：“我的妹妹现在很乖了”、“我的弟弟吃很多饭”、“我爸爸的车很大”、“我爸爸是警察”等等，每天推陈出新。最精采的是：“我妈妈肚子里有妹妹，你妈妈有吗？”文翰骄傲地问。

“没有，可是我肚子里有baby，有一天我肚子很疼，就把他生出来。”小熙认真地答。

也许是我从不揭穿谎言，爱面子的

小熙更放胆吹牛了。人家文翰问：“我家有Power Rangers，你有吗？”

“有——！”（其实是没有。）

“我有红色和蓝色，你呢？”

“我有黑色、粉红色、黄色、青色、黄色……”小熙眉飞色舞地信口开河，文翰却认真地在数，然后羡慕地说：“哗，你有两个黄色的啊？我没有黄色的。”小熙就更得意洋洋了。

每天10分钟的车程中，两位小朋友也有不吹擂抬杠时候，那多是在文翰给了小熙糖果之后。他常以大哥哥的身份教小熙：“小熙，你看，那边有很多flag。”

“Plag啊？”小家伙的“F”音还是发不好。

“不是plag，是flag，‘呼’那样。”

小熙也跟著“呼”，结果把糖果汁也喷了出来。

有的时候，他们两个又有商有量，一本正经地讨论事情。“小熙，你看 T bus 上面没有人，T bus uncle 不见了！”文翰紧张地说，然后下结论：“一定是 T bus 坏了。”

“没有啦，T bus 今天不是载我们上学吗？”

“一定是载了我们上学以后坏的。”

“这么快就坏了啊？”两个小家伙研究不出结果，小熙就问妈咪：“T

bus 坏了吗？”

这时我不得不插手了：“T bus 没有坏，T bus uncle 在下面谈天。”

“你看，我都说 T bus 没有坏。”小熙少有的、威风地赢了一个回合。

每次看著一个小孩大吹大擂，另一个却信以为真，当中的信任、真诚，让人感觉特别舒服愉快。听他们与童真对话，真的像在虚伪、客套的成人世界中找到一条小溪流，清凉了心坎。



生一个妹妹给我

许多小孩在接近两岁时，都会向妈妈要求一个弟弟或妹妹，作他的玩伴。而小熙，在他还未懂得这一套时，我就怀了弟弟阿靖。

当妈咪的肚子开始隆起时，我们就告诉他，肚子里有个baby。同时也问他：“Baby是弟弟还是妹妹？”他总是答：“弟弟”。有时大人不甘心，说：“妹妹啦。”他却坚持：“弟弟！”也许上天不想让这小孩失望吧，怀孕7个多月扫描的结果，果然是个弟弟。小熙爸爸得意地说：“嘿，还是小熙最准。”

小熙跟娘胎里的弟弟很亲，常伏在妈咪的大肚子上，听弟弟说话。问他：

“弟弟跟你说什么？”“他叫我‘哥哥、哥哥’，嘻嘻嘻。”可是有时他却摆起哥哥的架子，“啪”的一声打在妈妈肚子上，说弟弟不听话，要打他。

有时候他也不耐烦地问：“弟弟什么时候出来？”

终于，弟弟出来了。产后出院那天，外婆抱著小小的阿靖，而我，一进门就忙著找分别了3天3夜的小熙。搂抱一轮过后，问他：“弟弟出来了，你要看看吗？”他说要，我就带他进去房里，抱起弟弟给他看。谁料他竟大哭大闹起来，原来是妒忌了，不肯让我抱弟弟。

那种忌妒感，一直到他发现弟弟只

会睡觉和哭，不具威胁性，才慢慢消失。然后两兄弟渐渐长大，渐渐亲密，感情也像越来越“复杂”。有时为了争一样东西互相厮杀，遇到外来的“敌人”时又会互相保护。我想，若小熙懂得描述对他弟弟的感觉，那必然是“又爱又恨”四个字。

有一天，这两个感情矛盾的家伙，突然联合起来，向我要一个妹妹。小熙先说：“妈咪，你生一个妹妹给我啦。”阿靖跟著说：“我也要。”我吸了一口气，回想起怀他们两人时所受的苦，那种折磨几乎可用刻骨铭心来形容，以致到了今日，我看见孕妇装，或听见当时常听的歌，或记起当时发生的一些事，都会有恶心的感觉，十分难受。

加上我们早已决定：两个就够了，担心再生一个小萝卜头出来，3兄弟组

成一个私会党，把家变成黑社会。

于是我想尽办法，尝试说服两个小瓜：我们不要妹妹。首先从小熙入手，因为阿靖是个兵，有理也说不清。我问小熙：“如果生出来不是妹妹，而是弟弟呢？”小熙却不认为这是个问题，大概他觉得生妹妹跟买娃娃一样，可以自由选择。他淡定地回答：“我们说要妹妹嘛，又没有说要弟弟。”

这法子行不通，又得找另一出路：“妈咪只有2只手，上街时一边拉你，一边拉阿靖，妹妹怎么办？”小朋友不假思索地答：“我可以抱她啊！”唉，又被他说过去了。再接再厉。

“妈咪每次只够钱买两支冰淇淋，不如你不要吃，让阿靖跟妹妹吃。”

“不要！”啊哈，这回奏效了。我接著搬出巧克力、饼乾、糖果、苹果等东西来，都说只够两个人吃，若他要妹



妹就得牺牲一切美味可口的食物。他听了垂下头，久久作不出决定，一副沮丧的样子。

我一时不忍心，主动给他想了法子，冲口而出：“要不然你跟阿靖分一半。”

“好啊！”他竟一口答应，一反平时想尽办法独霸江山的常态。我不禁叹息，这妹妹的吸引力可真大，这回，我实在辞穷了。

生妹妹的事尚未达致协议，我又想到好法子：“我们认小表妹作妹妹，好不好？”

两兄弟同时跳起来：“好啊，好啊。”小熙更说：“我要带小表妹来我们的家住。”

“唔，那你要先问过姨丈啊。”

“我知道，下次去婆婆家时，我问姨丈。”

其实小熙每次回金宝，都会问姨丈：“我带小表妹回KL，可以吗？”而姨丈每次都说：“可以。”大部份时候，小熙回家时都忘了带小表妹。只有一次，他因为小表妹没上车，大哭起来，我们一家6、7个大人，七嘴八舌地哄他，最后说小表妹要回去收拾衣服尿布奶瓶，稍后自己会到吉隆坡找他，才把事情摆平。

现在我开始担心，下一次回乡时，他会不会硬把小表妹抢回来当妹妹，像抢新娘一样。

老师叫我吱喳小鸟

可还记得10个月前在课室落难的孤独小鸭？一转眼，丑小鸭长大了许多，却没有变为天鹅，反而成了一只吱吱喳喳的小鸟。

“吱喳小鸟”是老师给小熙取的外号，只因他在班上太爱说话，而且说得又快又急，像一只小鸟在窗外唧唧唧地叫。

“很多时候我听不出他说什么，只好嗯嗯嗯地回应。”老师对妈咪说。妈咪想起曾经有一位叔叔，跟小熙交谈了一会儿后，问他：“你说话可以慢一点儿吗？”原来已不止一个人发现这小家伙说话速度奇快，声音又尖，不像小鸟，还像什么？

小熙刚入学时，在班上扮沉默的孤岛，不跟同学们玩，不乱跑乱跳，每天到了学校，就静坐课室一角，等老师进来。偶尔送他上学，总听见其他家长说：“全班最乖就是你的儿子。”而我，却担心他太静、太孤僻。

1个月后，小熙开始有朋友了，却全是女的。每天听他说莎拉什么什么，玛丽莎什么什么，不禁问他：“你没有男的朋友吗？”

“没有。”

“为什么？”

“我不喜欢跟他们玩，他们常常跳来跳去。”天呀，竟然还嫌别人顽皮呢！



随著时日过去，这“全班最乖”的小孩与同学越混越熟，每天放学都向我报告班上的事。比如“今天阿明在class里小便”、“今天那个Swan生日，我们吃cake”、“今天玛丽莎没有来”等等。

从他嘴里冒出的名字越来越多，可见他交游开始广阔，朋友也渐渐多了。某天带他上学，陪他在课室等上课，一位安娣问他：“咦，今天你怎么不跟他们一起跳？”我讶异：“他也有跳吗？”

“有！有时候他也跟他们玩。”哦，原来已经“同流合污”了。

虽然已厮混得很熟络，小朋友对“朋友”却有另一种定义。有一天放学，他说，“今天Aya给我糖果。”

“是吗？为什么Aya一直给你糖果？”

“因为她以为我家里什么东西都没有，所以她给我。”

“那，她是你的朋友吗？”

“不是。”

“咦？为什么？”

“因为她是坐S Bus的，不是T Bus的。”我听了啼笑皆非，原来他们是以校车来分党分派的。话虽如此，他还是不客气地吃别人的糖果，在课室还是玩在一起。

一个学期中总有几天，我抽空到学校去，站在课室窗外看小熙上课。正午的阳光刚好撒在背上，晒得人发烫，可是看著我的宝贝儿子在里面唱歌、念书，一副极听话进取的样子，心中却是凉凉的，十分开心且安心。

不料没几天，老师告诉我：“小熙上课时聊天被罚，结果在班上大哭起来。”我想像著他伤心地哭的样子，一方面心疼，一方面却惊讶；这个开学时一句话也不说的小家伙，现在竟然因说

话而被罚，简直是脱胎换骨了。经过一番“彻查”，才知道他交了“损友”，被班上最调皮的小朋友缠上。最后嘱咐他“远离”对方，才减少了“上课时说话”的事件。

最近带小熙放学时，看见小同学们与他挥手说再见：“拜拜，X Zhi。”他也开心回应：“拜拜！”然后告诉我：“那个是Fanny，那个是Yun Hui，那个又是谁谁谁。”已经可以叫出全班20多个同学的名字了。

有一次我从菜市场回来，告诉他：“我看见你那个光头的同学，他叫什么名字？”

“我的class有两个光头的朋友，是哪一个？”

“不是那个叫Yao Hong的。”

“哦，那个是Chu Ji。”

“什么Ji啊？”

“Chu Ji，好像橱子的橱。”

从此以后，我牢牢地记住了，那个有个橱子的名字。



小马上山不要笑

有一些游戏，似乎是永恒的。孩子现在玩的，妈妈小时候玩过，妈妈的妈妈也玩过，仿佛在不经意中，悄悄地，传了一代又一代。有些游戏似乎也不分国籍种族，马来西亚的小孩玩，台湾小孩、德国小孩也玩，让人感觉这雷同中包含了无尽的奥妙。到底因为什么？我想了好久，也许是因为所有小孩，都是如此长大的。

小熙和阿靖很小的时候，就开始与外婆、妈咪玩游戏。最普遍的，当然是玩“躲猫猫”，大人用手遮住脸，然后双手一开，“呜喳”一声，孩子就咕咕咕笑了起来。这是记忆中最古老的游戏了。

然而，某天带了小熙去拜访舅舅，舅公与甥孙一见如故，开心地玩了起来。首先舅公说要变魔术给小熙看，于是拿出一个两角钱硬币，放在手心中握住，叫小朋友向著拳头吹一口气，然后打开手心一看，咦，钱不见了！小熙看著舅公故作惊讶的表情，咯咯咯地大笑。如此玩了许多回，小朋友已笑得滚在地上。舅公说：“来，我们玩别的。”接著一手握住小熙的左手，另一只手用两根手指从小朋友的手心慢慢往上爬行，一面爬一面说：“小马上山不要笑。”小家伙却耐不住痒，缩著脖子嘻嘻嘻地偷笑。

我看著如此一幅欢乐图，突然记

起，自己小时候也跟舅舅玩过这游戏。怎么都忘了呢？经过舅公一番表演，小熙回家以后一直要我陪他玩“小马上山”，刚学说话的阿靖也粘上来要玩，却说是“小狗上山”。结果那一阵子，我们家充斥著一片“小马上山不要笑，嘻嘻嘻”的嬉笑声，仿佛回到了我很小的时候。也许，将来我也会如此跟孙儿们玩；游戏，就是这样流传下去的。

除了大人们教的玩意儿，还有另外一些，好像是孩子们与生俱来、从娘胎里带出来的游戏，从没有人教，他们却不约而同的都会玩。朱天心在〈穴居者盟盟〉一文中说女儿盟盟喜欢用沙发座垫围起一个洞穴，然后在里面“生活”，而她本身童年时也如此玩过。奇妙的，远在另一片土地的我，小时候也曾与妹妹用被单撑起一个帐篷，或用椅子凳子围一个圈，说是我们的家。然后

在里面解了半天，玩够了才肯出来。

前一阵子，小熙常把家里4辆大大小小的三轮车、小跑车都推倒，围在客厅中央。我正要开口骂他，却听见他说：“阿靖，来，进来我的家。”然后两兄弟小心翼翼地跨过三轮车身，挤在一个只容得下两个人的“洞”中，开心地玩了起来。天哪，竟用三轮车来搭房子，这回我是大开眼界了。更令我惊讶的是，小兄弟从何处学来这套玩法？我开始怀疑，这也许是人类追寻的归宿感在作祟吧？

最近这些日子，小胖子阿靖带头玩一种新游戏，凡看见电视广告的苹果、巧克力、牛奶、橙汁等一切好吃的东西，都冲到电视屏幕前，用手抓一把，然后放在嘴里“吃”，或是拿给妈咪吃。如此一个晚上，他总要冲向电视几十次，胖胖的身子摇来晃去，看了叫人



发笑。不知道别人家的小孩有没有这样玩，可是清楚记得，我儿时却如此玩过。

生命的传递，原来就神奇奥妙，想不到还蕴藏著无穷的趣意。龙应台说她的儿子在妈妈的眼珠中看见自己的影像，非常惊异喜悦。而有一天，阿靖与

阿姨玩得正高兴时，突然喊道：“阿姨的眼睛里有靖靖！”同样的惊异喜悦。

我在一旁却深深地感觉到生命的奇异。好像有一个定律，孩子们都如此嬉戏，如此发现，如此长大，谁也跑不出这生命的轨道。



十万个为什么

相信每个父母都经过如此的阶段：怀胎时的新鲜与喜悦、孩子学步与牙牙学语时的惊喜与满足、小瓜进入叛逆时期的气怒，以及“十万个为什么”时期的烦恼。

我们家两位少爷，都经过了前面两个令人开心的阶段，逐渐步入叛逆时期。特别是小熙，每天从起床、冲凉、吃饭到睡觉，总要三催四请，并且经过一番“格斗”，才肯乖乖就范。虽然专家说这是儿童必经的成长历程，然而我们做母亲的，每天在家哄劝喊骂，几乎已声嘶力竭，接近疯狂。

有时候我真怀疑，专家们都是伟人，因为他们说的话，全都知易行难。

专家叫我们对孩子的叛逆时期不要太紧张，应心平气和，顺其自然。这是多么高的境界，相信只有超强耐力的伟人才能做得到。专家又叫我们耐心、认真回答孩子的“十万个为什么”，千万不要嫌烦。而我，却在这问题上再次发现，理论与事实，往往是两回事，要以事实实践理论，谈何容易？

小熙最近也进入了“十万个为什么”时期，一天可发出数十个奇奇怪怪的问题。某天他兴冲冲跑来问我：“蚂蚁有没有耳朵？”我几乎要翻查百科全书，才能回答他。后来追问他为什么会这样问，他才慢条斯理地说：“刚才我对著蚂蚁吹喇叭！”



看电视剧时，这位小朋友也问题多多，如“为什么他的爸爸不要他的妈咪？”、“为什么他哭？”、“为什么他们打架？”、“什么是结婚？”等等。

更绝的是，某次他听过一段对白后，问我：“什么是迫于无奈？”任我平时如何能言善辩，精于编故事，那一刻，要我向一个不足4岁的小孩解释什么是“迫于无奈”，我真的辞穷了。

对于大部分问题，我都依专家所说：一一耐心回答，可是最受不了的是，小熙逛百货公司时听见室内的广播，一直追问：“她说什么？”开始时我还耐心回答：“她叫人家把车移开”、“她叫我们看好钱包”、“她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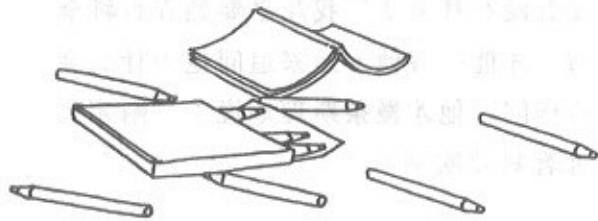
人去听电话”。后来他每听见一次广播（平均4、5分钟）就问一次：“她说什么？”问得我不耐烦，厉声对他吼：“她说，如果这个小孩子再在这里呱呱叫，她就要把他赶出去。”小朋友听了马上噤声，可是不到5分钟，随著另一个广播响起，他又问：“她说什么？”

除了平日看的、听的、玩的，有时候小熙对两性问题也感兴趣。他问：“我长大后会变成爸爸吗？”（他认为爸爸=男人）我答：“唔。”

“玛丽莎长大会变成妈咪吗？”
“唔。”

“Boy有咕咕鸟和屁股，是吗？”
“唔。”

“Girl没有咕咕鸟，只有屁股，是吗？”我噗哧笑了出来，在未进一步教他人体构造以前，我只好说：“是啦是啦，你们boy最厉害，两样都有。”他



又接著问：“只有 girl 穿这个吗？”拉开我的衣领指一指内衣。

“唔。”

“穿这个的才会生孩子吗？”我开始作弄他：“是啊，我给你穿了让你自己生一个孩子，好不好？”

“不要啦，不可以的。”看著他认真的样子，我忍不住又笑了起来。

小熙的“十万个为什么”，很多时候都不难回答，可是往往在“生妹妹”这节骨眼上，最为棘手。他每隔一段时

间就来问我：“现在你肚子里有 baby 吗？”

“没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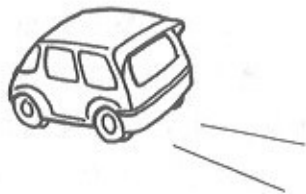
“为什么还没有？”我答不出，顾左右而言他：“如果有了妹妹，你要她叫什么名字？”

“唔……”他想了一想，说：“叫林七跟。”

“什么？什么七，什么跟？”

“七楼的七，你跟我来的跟。”

天呀，若他妹妹知道将有一个如此





难听的名字，大概会拒绝投胎。而小熙却似乎认为大局已定，到处告诉别人：“我以后的妹妹叫林七跟。”搞得人家以为我真的怀孕了。

如今，我们家的“十万个为什么”快要增加到“二十万个为什么”，因为弟弟阿靖也开始问题多多。不过他的问题比较简单，如：“哥哥顽皮我没有顽

皮，ho? ho?”、“今天你有没有买饼干啊?”、“你这样这样这样（一面作搽粉状）做什么啊?”等等，我暂时还应付自如。不过我想，再过一些时日，家里大概真要添一套百科全书了。



明天我会生病

小熙的学校有个小小的游泳池，每隔两个星期，小朋友就可以跳进去游泳。泳池的水只有2尺左右，与其说是游泳，不如说是玩水，每个下水的小朋友，都必须带著浮圈。

游泳，本是令小孩子雀跃万分的事，偏偏我家少爷怎么样也不肯下水。第一个玩水日，老师预先发了通告，请家长给孩子穿上泳衣，带齐毛巾、内衣裤、梳子等东西。小熙穿上新的泳裤，全副武装去了学校，又原封不动地回来，一问之下，原来他临阵退缩，决定不玩水了。

自此以后，每次老师发通告他都说不要游泳，问他为什么，有时候他说怕

冷，有时说玩了水会咳嗽，碰上鼻子有点儿鼻水时，更有大好理由。我不动声色，一直尊重他的意愿。久而久之，大概他觉得老师发通告纯属多余，于是他对老师说：“不必发给我了，我明天生病，不能玩水。”老师啼笑皆非，问他：“你怎么知道明天会生病？”他说：“会的，一定会的。”一副预言家的样子。

如此过了大半年，某天我们在外婆家后院放了个大大的塑胶泳池，小熙和阿靖脱光了衣服跳进去，玩得不亦乐乎。我终于发现，小朋友并非不爱玩水，也许他只是怕学校那看起来很大很深的泳池。结果我决定陪著他，先“参



观”一次同学们如何玩水。

又是一个玩水日，我站在小熙的课室窗外，看小朋友们像一群兴奋的小鸟，吱吱喳喳地等著玩水。到了玩水的时间，我才知道，原来让20多个小孩去游泳，工程竟那么浩大。首先，老师要替他们一个一个脱去校服、袜子，收集好毛巾，检查浮圈。如此一个轮一个，至少要30分钟。幸好有一些陪孙子读书的祖母，总会进去课室帮忙，省了许多时间。

泳衣都穿好了，小朋友赤著脚，跟老师走到泳池旁，然后一个一个像待灌溉的幼苗，走到水龙头底下，让老师把头发、身体冲湿。最后套上浮圈，才正式下水。小朋友们一下了水，就变成快乐的小鸭子，有的欢呼、有的用力打水、有的身子伏在浮圈上，作游泳状。也有的较胆小，一直紧靠在池旁，

不敢走动。我带著小熙在一旁看，一面跟他协议：下次妈咪陪著他一起来游泳。

两个星期后，又轮到小熙那班玩水了。这回小朋友穿上久违的泳裤，头上套著浮圈，由妈妈陪著上学去。这从不游泳的小家伙，一进了课室就成了明星，小同学们冲上来，摸摸他的浮圈，问他：“你今天游泳吗？”、“你没有生病吗？”、“你有没有穿泳裤来？”、“来，你的浮圈先放在这里。”全是老马识途的样子，热烈地欢迎鸭子队的新成员，并兴奋地期待下水的时间。

好不容易唱过了歌，念了几个生词，老师问：“今天谁要玩水？”小朋友们又跳又叫：“我要，我要。”我们家小熙也举起了手，轻声说：“我也要。”接著，老师开始下水礼的浩大工程。忙了近半个小时，小熙跟同学们顺

利下了水。我紧张地看著他，担心他会怕、会惊哭。谁料小家伙一进入泳池，就兴奋得直笑，完全忘了害怕两个字。

原来，他真的是鸭子队的一员。看他在水里走来走去，时而拨拨水，时而开心地傻笑，一副自得其乐的样子，完全忘了过去怕冷、咳嗽、生病种种藉口。

小朋友们浮游了45分钟左右，又一个一个走到水龙头底下，洗净身体，脱下泳衣，围上毛巾，然后回到课室穿衣服。这回连我也要动手帮忙，因为有的小孩毛巾松了，几乎是半裸地在课室走来走去。

一切打理妥当，小朋友们要吃下午茶了，我离开课室前悄悄问小熙：“下一次还要游泳吗？”他毫不犹豫地说：“要！”





爸妈屠龙记

记得婚后第一年，有人劝喻我们：要旅行就趁还未有孩子，尽情去玩；有了孩子之后，就不再那么无牵无挂了。当时我们抓紧机会，去了1、2个国家玩，然后我们的第一个王子——小熙就降生了。

从小熙出生到阿靖8个月大，整整2年多，我没有离开过马来西亚，每次眼巴巴看著小熙爸爸出国公干，总不能跟去。两个小瓜像一条无形的绳子，紧紧地系著我；而我，却心甘情愿。这段期间曾到外坡公干和受训几次，离了家，才发现孩子真是妈妈一生的牵挂。那种思念和牵肠挂肚，除了母亲，谁也无法体会。

阿靖9个月大时，我开始恢复自由，把孩子交给妈妈和另一半，自己出国旅行去了。7天后回来，发现2岁多的小熙颇能适应妈咪不在的生活，而小小的阿靖，更几乎连妈咪也认不得。

这之后，又出门数次，短则3、4天，长则8、9天，只要请了妈妈坐镇，就可放心去玩或公干。而小熙，我总对他说：“妈咪要去远远的地方工作。”并交待清楚去多少天，什么时候回来，当然最重要的一点：会带很多玩具和糖果回来，小朋友听后非常高兴，还频频催我收拾行李，恨不得我马上出门。

出远门已不成问题，自由度就大了

许多。虽然我和小黑爸爸总在异地切切地思念孩子，记挂著他们该时该刻在做什么；特别在回程的飞机上，更是归心似箭。然而至少，我们走得开，有机会去玩玩。

想不到的是，问题出在“短暂的分离”，如爸爸妈妈晚上要去赴宴、开会等，两个小朋友总吵著要跟去。于是我们得出尽法宝，把他们哄得心甘情愿留在家里。首先，我们把赴宴说成“去黑黑uncle的家吃饭”，黑黑uncle是小黑和阿靖心目中的“警察”，他们当然不要去警察的家吃饭。若是小黑爸爸要出去见客人，就说是去跟黑黑uncle谈判，叫他不要捉爱哭的小黑。有一阵子，小黑爸爸几乎每天晚上都要去谈判，说得连自己也觉好笑。

随著时光长大的小黑，渐渐从深信不疑变成半信半疑。他会问很多问题，

有时我们招架不住，就越扯越夸张，说去黑黑uncle的家吃饭很危险，半途可能会有怪物出来，爸爸妈妈就要狠狠打死怪物，所以小孩一定不可以跟去。

小黑听了，问：“怪物会咬人的吗？”

“当然会！”

“那，它咬你们怎么办？”怎么办？我信口开河：“它哪里敢咬我们，妈咪那么凶，一下子就把它打死。”

“哈哈。”父子3人一起大笑，大概对“妈咪那么凶”这句话最有同感。为了增加说服力，又加了一句：“妈咪把它的尾巴砍了回来给你吃。”

“哈哈！”这回小黑笑得滚在地上，两兄弟一面笑一面看我们出门，还开心地说拜拜。

好了，终于排除万难成功出了门；当然不是去黑黑uncle的家，而是去一



个千人宴。宴会进行了一半，我们就想打退堂鼓。然而看一看表，还不到小黑兄弟上床睡觉的时间。小黑爸爸问我：“你砍到怪物的尾巴了吗？”我摇摇头，可怜的爸爸妈妈，竟为了一只无中生有的怪物的尾巴，而不敢回家。

当晚我们回到家，两个小瓜已呼噜呼噜地睡得好甜。我们当然希望他们一觉醒来什么都忘了，但又明知不大可

能。

果然，小黑起床后第一时间向他爸爸要怪物的尾巴，爸爸大概早已打好腹稿，说那怪物好凶好凶，爸爸妈妈抓不住它，让它逃跑了。之中当然少不了绘声绘影、天花乱坠地讲述爸爸妈妈与怪物打斗的过程。总之无论如何，怪物一定不可以死，它一死，我们就再也没有借口出门了。

我笑得像只恐龙

一个学年即将结束，许多家长纷纷检讨，孩子在幼儿园一年，到底学了多少东西？

而我，每天下午去接小熙时，看见他以熟练敏捷的步伐跑出来，然后“pop”一声，快乐地跳到我面前，就已感觉满足。

小熙从学校学来的伎俩，当然不止这个，邻家的朋友说他变得大方了，阿姨说他独立了，外婆说他勇敢了。我们家小熙，再也不是过去胆小内向的小男孩。以前去拜访朋友，他一进了别人的家就低下头默不作声，总要过了一阵子，才“热”起来。现在呢？不到2分钟，他已熟络地跟叔叔阿姨聊天，一切

问题有问必答。要是有人问他要不要冰淇淋，哈，那更正中下怀，他绝不会客气。

小朋友的大方善谈，到了外头，更发挥得淋漓尽致。到夜市场去买灯笼，他向小贩阿姨问东问西：“这个怎么开的”、“这个多少钱”、“给我看看”。

到理发店剪头发，他像一个小大人，自己坐上垫高了的椅子，淡定地让理发叔叔剪发，有时还跟人家聊天。到药房看医生，几乎可以不必妈咪在旁，医生以英文问他：“你有什么问题？”

他说：“我发烧、咳嗽。”

“有没有流鼻水？”

“没有。”看著他对答如流、老成



持重的样子，我知道，我的儿子长大成熟了，已经从婴孩期转入儿童期了。

虽然小熙很小的时候就开始抗议：“我是boy，不是baby”，可是到了学校，他还是被编进婴孩班，班名叫“Infant Class”，全班同学都是刚满3岁就入学的小萝卜头。如今20多棵小萝卜都长大了，在班上可以融洽相处，学会了分享、礼貌、纪律，也建立了友谊。接近年底，小朋友们一个接一个庆祝生日，带了蛋糕、食物、小礼物给全班同学，有时还拍了照。

某天，小家伙带了张生日会照片回来，说：“老师说笑得像只恐龙。”我一看，他双手捧著一包零食，眯著眼，咧著嘴，露出一排整齐的牙齿。嘿，真的像一只恐龙。不过肯定是一只善良温驯的恐龙，像“Big Foot”一样。

除了学“做人”，小朋友们当然也

学了英文、国文、数学、美术、歌唱等。小熙入学时不会写26个字母，不喜欢上颜色，不懂得123、加或减。经过1年的训练，现在全都懂了。我想，他最大的收获是认得了由0到9这10个阿拉伯数字，因为他可以自己打电话给妈咪了。每天早上我到了办公室，紧接著必是一通电话，内容五花八门，包括要求我买饼干、提醒我买奶粉、叫我准时去接他放学、或者投诉弟弟顽皮等等。

此外，他认得了26个英文字母，可以玩电脑游戏了。每次电脑问他叫什么名字，他都准确无误地“key in”英文名字，然后开始他的数学游戏。答对了10题，就有一个可爱的、会动的娃娃跑出来，作为奖赏。

游戏玩多了，加与减的技能就更熟练，有时小朋友几乎不必算手指，用心

算就把问题答出来。我故意惊讶地说：“哗，你好聪明，好厉害啊。”他说：“因为我长高了嘛。”有时候给他较难的数学题，心算不成功，他先抗议：“为什么要加那么多？”

然后为了逞英雄，他把手藏在身后，偷偷算手指。我们当然不揭穿这小手段，让他对长大充满信心。

前一阵子，小熙回来报告：“老师说，明年乖的孩子去 Good Class，不乖

的孩子去 Dumb-dumb Class。”

“那，你要去什么 class？”

“当然是 Good Class！”

这个自信的小孩，果然没有失望，他，以及他的“T-bus 同党”一共 3 人都进了“Good Class”，好像还是优秀班。他爸爸高兴得不得了，而我，勉强按捺著欣喜，提醒自己：千万别给他太大的压力。



电话惊魂

最近这些日子，只要我们家电话一响，就有至少3人从椅上跳起来，小熙跟阿靖是下了地就跑，我则慌张失措，心神不定。而我们其实并不是受到什么电话骚扰，只是兄弟两人最近爱上接电话，一听到铃声，马上冲向电话抢答。那种形势，比抢答常识比赛问题更紧张，后果也更严重，两兄弟随时会打起来，让家丑随著电话筒外扬。所以我一听到电话响，总慌张地喊：“让弟弟先听，让弟弟先听。”

弟弟阿靖的要求较低，他只要说一声“哈罗”。较小的时候，他不分青红皂白，听到男声就喊“爸爸”，听到女声就喊“阿姨”。现在长大了，喜欢喃

喃说一小段别人听来像外星语言的话，只有妈咪听得懂，原来他说“你买巧克力给我啊？”呢喃几句之后，他就心甘情愿把电话交给主接线员——哥哥小熙。

小熙这熟练的接线员，很小的时候就懂得学著妈咪叫阿姨听电话，他一获知是阿姨的电话，就高喊：“阿洁，电话！”大概训练多了，现在他接电话可是头头是道，若遇上爸爸妈妈不在家，他更有发挥的机会——清楚地告诉别人：“我的爸爸和妈咪去了黑黑uncle家吃饭，那里有怪物的，小孩子不可以去……”有时候还有节目预告，“明天我的妈咪要带我去鹿园看鹿，我们买面

包给鹿吃……”要是来电者的目的只是聊聊天，大可直接找小熙，“煲电话粥”这一项，他绝对可以取代妈咪。

记得某个星期天清早，一位朋友打电话来，接线员小熙说：“我的爸爸和妈咪都还没起来。”

电话那头的安娣说：“不要紧，我和你聊天好了。”

接著小朋友又说：“我的弟弟和姐姐起床了。”

“哦？你有姐姐吗？”

“有，我有一个新的姐姐，你要来看看吗？”原来他的新姐姐，是指新来的菲佣。

安娣和小熙聊了一会儿，小朋友才跑来传达讯息：“妈咪，那个安娣问你要不要去鹿园。”

满了4岁的小熙，又掌握了另一技能：记住来电者的名字和留话，然后转

告妈咪。

某日我出去购物半天，回家时他说：“刚才有两个人打电话给你，一个是舅公，一个是阿姨阿敏（他对阿姨们的特有叫法），我说你载了婆婆去黑黑uncle家（当然又是假的），他们叫你回来的时候打电话给他们。”

好，交待清楚功德圆满。

不久，他又对外婆说：“刚才阿姨阿洁打电话来。”

我置疑：“到底是哪个阿姨打电话来？”以为他搞错了。谁料他一本正经，一只手指向外婆，说：“阿姨阿洁打来找婆婆。”另一只手指向我：“阿姨阿敏才是找你。”原来两个阿姨都来过电话，由于不是找同一人，因此小家伙“个别处理”。这回可真是小觑他了。

小熙作为一个接线员，除了接电



话，当然也假公济私：自己偷偷打电话。有一阵子，他很爱打去办公室找我。根据外婆描述，他一有不顺心的事，就哭著打电话给我，一面哭一面念号码一面按电话键，模样极之可笑。小朋友也常向我追问“爸爸办公室的号码”，可是为免他打扰爸爸工作，我一直不让他知道，同时也不让他知道外婆家、祖母家以及爸爸妈妈的手提电话号码。否则，我们家电话费就不堪设想了。

也许打电话给小熙的人太少了，所

以每次爸爸打回来，他都要聊上几句。假期我们回金宝玩，爸爸打电话来时我刚好带著小熙逛街，于是让小朋友握著手提电话跟爸爸说话。售货小姐见他个子小小却似模似样地说电话，不禁叫道：“哗，好厉害，这么小就拿‘大哥大’！”

我们家少爷却全不在意，继续卖力向他爸爸报告：“我们现在在百货公司，我买了一个Peter Pan的Tape，有一只狗会收拾玩具的……。”

会飞的小孩

某天在车上，听到阿靖有板有眼地念：“喂喂，不要怕，你是好娃娃，自己跌倒自己爬……”接著又把整首歌唱出来，他爸爸惊讶地说：“咦，他会唱那么难的歌？”而我，同样惊讶，因为我买了《听歌学语言》这录影带只不过一个星期，想不到效果如此大，小朋友进步如此神速。

哥哥小熙见弟弟会唱歌，也不甘示弱，大唱〈我有一只小毛驴〉与〈小蜜蜂〉，除了唱，还会朗诵歌词。看著两兄弟开心地唱“新学会的歌”，我再一次发现，录影带对儿童的教育的确影响重大。录影带中其中一部份教小朋友念生词，小小的阿靖每次看见图画就抢先

念：“妈妈，Mother。”可见他对某些部份已滚瓜烂熟，不过直至今天还是不厌其烦地每天看上1、2回。我等待著那一天，他们兄弟俩会把整个带子的歌曲都学上。

除了《听歌学语言》这类带子，我们家少爷对有几个小女孩一边唱歌一边跳舞的节目也十分感兴趣。外婆家有一个由“四千金”主演的歌舞片，是小表妹的至爱影带，小熙和阿靖每次回外婆家，例常节目必是看‘4个小孩子唱歌’，看了一回又一回。看得大人们一听到音乐就怕，不知该躲到哪儿去。

由于录影带的影响力大，所以买带子时就不得不小心，若是让孩子看多了



打打杀杀的暴力影带，相信家里很快会变成黑社会，小朋友动辄以武力解决问题。因此每次选购卡通片，我都以迪士尼卡通为首选。除了画面美，英语标准，也富教育性，是小孩的最佳娱乐。

最近我们家的话题，是“会飞的小孩子”，那是因为小朋友看了一部新卡通片，叫《小飞侠》。

看了第一回，我赶快警告小熙兄弟：“平常人是不可以飞的，只有小飞侠才可以飞。或者撒了小仙女的金粉才可以飞。”

因为我怕他们有一天爬上高高的桌子尝试学飞。幸好兄弟俩还听话，看了好几回《小飞侠》都没有想飞的欲念。

有一天为了逗小熙，我说：“我捉小仙女来撒些金粉在你身上，让你飞，好不好？”以为他一定说好，谁料小家伙却说：“不能的，我们的屋子那么

小，没有地方飞。”

原来，他一直不想飞，是嫌地方不够大，不像戏中的3个小孩，可以在自己的睡房飞来飞去。那一刻，我庆幸没有住在花园洋房，不然小熙也许会带著阿靖，从露台飞出去。

很巧的，看了《小飞侠》，他们又看《小飞象》，这回因为没有大大的耳朵，所以当然不用想飞。而小朋友的注意力，就放在孤独的小飞象身上。小飞象的妈妈被关了起来，它十分十分想念妈妈，常幻想看见妈妈。片子画得生动感人，特别是小飞象坐在妈妈的身上轻轻摇晃，两位小朋友看得定了型，仿佛被深深感动了。有时看到一半，小熙会跑来靠在我怀中，要我学母象那样轻抚他。

录影带除了可以教导小孩知识性的东西，也可以影响他们的情绪与感情，

在塑造孩子的品性和人格方面，不无帮助。我这个妈咪，常借卡通片做机会教育。小熙和阿靖心目中的卡通人物，都有特定的教诲，如白雪公主不应乱吃陌生人给的东西、小木偶不可说谎、小

飞象不应该顽皮等等。戏里的一个个小朋友，不时告诫他们：要做一个好孩子。





我要在屋里飞来飞去

相信每个人都会有自己的 Dream House（梦想屋），有人喜欢大洋房，有人偏爱小雅居，口味各异，最后有没有得到，又是另一回事。而我，同样的也对自己的家充满幻想。曾经梦想过大洋房，后来发现大洋房遥远而不实际，就选择了公寓，坚信室雅何须大。

初初搬进公寓时，还是两人世界，所以把房子布置得温馨优雅。待两个小孩相继出世，家里的玩具布满客厅时，连优雅也放弃了，只求整洁有序。小熙和阿靖，知道玩过的玩具要一盒一盒收好，看过的图画要放回小书架，鞋子和拖鞋放上鞋架。总之，每样东西都“放回原位”，家里就能保持整洁了。

当我们在这窝居生活得愉快满意时，小小的小熙却嫌屋子不够大，不能让他学《小飞侠》戏中的小孩，在屋里飞来飞去。有一天他对爸爸说：“以后我们搬去那个屋子就可以飞了。”

“什么屋子？”爸爸疑惑地问。

“那个我想的屋子啊。”原来这小孩已经会幻想，在他脑中，大概要一间很大很大的屋子，还有大大的窗，人可以从窗口飞出去。那就是他的梦想屋了。

小熙继续描述他的梦想：“我们有了一个大大的屋子，妈咪去把 Jingle Bell（他是指 Fairy 小仙女）抓来，撒一些金粉在我、阿靖、爸爸和莎丽姐姐头上，



然后爸爸抓住 Jingle Bell，撒金粉在妈咪头上，那我们全部人都可以飞了。”

想不到他设想周全，知道妈咪无法把金粉撒在自己头上，所以必须把 Jingle Bell 交给爸爸。

“然后呢？我们飞去哪里？”妈咪问。

“我们飞出去，找一个有河的地方，我们可以飞过去，不必坐船。”

啊，完全是《小飞侠》的剧情。

我故意为难他：“爸爸那么重，万一他飞不起来，‘咚’一声掉进河里怎么办？”

“唔，”他想一想，“那爸爸不要飞好了。”看来小家伙不单只想飞，还会考虑安全问题。

小熙的梦想屋，除了大得可以自由飞翔外，相信也必须有楼梯，让他爬上爬下，弥补家里没有楼梯的遗憾。某次小熙站在窗前，对爸爸说：“爸爸，以后你买那个屋子给我。”

他爸爸以为是之前在夜市场看到的玩具屋子，谁料他说：“不是啊，是下面那个有楼梯的屋子啊。”他指著我们家附近的一排双层半独立房子。房子不大，可是落在一条幽静的路上，屋前有一小片草地，有的还放了小秋千，看来仿佛与世隔绝，自有天地。那何尝不



是妈咪的梦想屋？可惜却不见有人要出售。

从小熙的梦想屋，我们意外地发现，4岁多的小孩已经会幻想和想像，同时对生活有所要求。小熙除了想飞和爱爬楼梯，某次看了家具广告后，也开始要求我买广告中的双层床给他。

我说：“你们现在还小，不可以睡在上面。”

小朋友接著问：“要大了才能睡吗？”

“唔。”

“10岁可以睡吗？”

“对了，10岁才可以睡！”正中下怀，我在心里盘算著，到他10岁时，也正好给他换一张床了。

其实小熙的梦想，我们都想一一实现，让他有个较大的成长空间。有一片玩球、踏小单车的草地。可是却绝不能有可以飞出去的大窗子。现代许多父母，忙忙碌碌，全为了给孩子最好的一切。我们，也朝著这方向努力。

希望小熙的梦想屋，很快成真。

醒狮少了两只脚

新年又到了，从有了自己的家开始，我每年都随俗把屋子布置一番，增添新春气息。这种传统习俗，不但感染了大人，连小孩，也因快要过新年而兴奋不已。

今年新年，小熙和阿靖已经可以帮忙布置，两人一面给银柳挂上小灯笼，一面吱吱喳喳地说话，挂好了又跳上跳下拍手赞美，真像飞进了两只小喜鹊。家里的春意，又浓了一些。

因为两只小喜鹊已渐渐了解新年的意义，以及过年的喜悦，今年我多买了一点儿汽水、肉干、饼干，还自制了燕菜糕，索性让两个小朋友一尝传统过新年的甜头——可以恣意地大吃特吃。结

果除夕上午，兄弟俩已开始吃，阿靖甚至吃坏了肚子，泻了两次，但一点儿也不影响他的兴趣，继续再吃，真是典型的小朋友过新年！

长大的好处，除了可以获得特许大吃，还可以玩小时候不会玩，却很想玩的游戏——舞狮。小熙和阿靖，1年前就迷上他们所谓的“咚咚锵”，常开著录影片，然后随著节奏在家里跳上跳下扮舞狮。这次新年，我们买了一只小狮头，一个小鼓，真的组成醒狮团来了。

舞狮第1步，小熙双手握著狮头，咦，发现少了2只脚，跟电视里的不一样。于是得先教他：你的脚是狮子的前脚，阿靖躲在后面，做狮子的屁股和后



脚。“哈哈，阿靖做屁股！”笑过一番，概念也搞清楚了，可以开始舞狮，谁料两个小瓜一头一尾乱跳乱叫乱扯，原来还未正式受训呢。

后来出动小阿姨教他们。不懂他们练兵多久，我再次受邀看表演时，已俨然一副大将之风。

这次由教练小阿姨亲自击鼓，狮子开始时伏在地上，鼓声慢慢响起，由弱而强。狮子仿佛被吵醒了，狮头动了几下，然后随著强大鼓声一跃而起，精神奕奕地舞起来。

我们一伙观众拍手叫好，狮子更加兴奋，又要了几招，如张嘴倒退，全做得似模似样，只是倒退时需要小阿姨伸出手给他搔痒，才会退后，我们称之为“手动式倒退”。

舞了一会儿，鼓声转弱，狮子慢慢停下来，重新伏在地上，然后小熙一翻

狮头，跑出来鞠躬，又获得如雷掌声和喝采声。

这一个月农历年，小熙可说收获丰富，学会了舞狮，也学会玩电视游戏。年初五、六、七，他除了吃饭睡觉冲凉，其他时间就与他的大朋友阿辉哥哥一起守在电视前，打啊打啊，打得不亦乐乎。当然，这种放肆的日子，也只有新年才出现。

小熙和阿靖回外婆家过年，就像进了大大的游乐场。阿靖是食物不离手不停口，拼命享受各种饼干糖果零食。

小熙则只注重玩，为了玩，他可以付出任何代价，包括学讲广东话。舅舅给他买玩具前，要他说广东话，他就“半咸半淡”地硬凑出来。问他叫什么名字，一定要用广东话说，他想了一会儿，说：“我叫细C。”我们全家人捧腹大笑，“小熙”变成“细C”，果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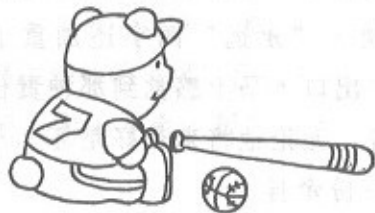
是一绝。

小熙说广东话的对象，除了人，还有1只猫，他喜欢逗姑婆的猫玩，可是姑婆说那只猫只会听广东话，于是他成天在屋外喊：“阿猫，你系边度？”相信小熙在外婆家多呆一阵子，广东话就

会说得很流利。

小朋友过新年，当然要典型的吃喝玩乐，还有穿新衣、拿红包，迟睡觉，少捱打。小熙兄弟这一次，可说过了个欢乐新年。他们爸爸打电话来外婆家问：“两个冬瓜怎样了？”

我的回答是：“玩得疯了！”





他所知道的生老病死

在一个4岁小孩心中，到底生老病死是怎么一回事？我猜我自己4岁时是浑然无知，一片空白的。然而在几次“对话”中，我蓦然发现，小熙心里已有一些概念，在了解与费解之间，慢慢成型。

有关生，小家伙似乎最清楚。也许他会以为小飞象和其他小动物是由送子鸟送来的，可是，人绝对是由妈妈生出来的，否则他就不会一直催我生妹妹了。

至于长大，小熙说是“变成”。他口中常挂著“我以后要变成爸爸”、“我以后要变成消防员”等句子。本来一个小男孩长大变成爸爸或消防员也算合

理，好玩的是，他以为一旦变成了消防员，就不再住在我们家，不再是妈咪的儿子。当我问他：“你变成消防员后会不会养妈咪？”

“我不能养啊，那时候你不是我的妈咪了。”

天啊，得赶紧纠正：“谁说的？不管你变成什么，我永远是你的妈咪。”为了强调，“永远”两字还加重了语气。话一出口，马上感觉到那种责任。反过来说，无论他将来是好是坏，永远是我的一份牵挂。

也许大人们常对小孩说，“将来爸



爸妈咪老了，你要照顾他们，要送他们去这里那里”等话，加上家里的长辈如祖母、外婆都没上班，没开车；所以小熙一直以为人老了就力衰，不能工作，不能赚钱，不能开车。他对我承诺：“妈咪，以后你老了我带你去吃晚饭，然后去百货公司。”

我这个不愿老的妈妈，反问：“为什么要你带我去？我自己也可以开车去啊！”

“可是那时候你已经老了，没有力气了。”我脑中浮现一个年老色衰，有气无力，一无是处的老太婆形象，突然惧由心生。

不，我马上对小熙说：“妈咪老了还是很强壮的，可以自己去shopping。”所谓人老心不老，模样可老，心志却要年轻。

无论如何，小小的小熙已有反哺之

心，确也值得安慰。他告诉老师：“将来我长大赚钱了，我要买大洋房大汽车给爸爸妈咪。”

虽然这个时代的父母，已不寄望养儿防老，可是有关孝顺、敬老、反哺等传统美德，却不得不灌输。

“人老了就会病和死”，这是小熙从他四周的老人身上发现的定律。小朋友最初接触死亡，是外公逝世的时候，超渡、葬礼等种种仪式，让我无法把死亡隐藏。只好淡而化之，用最平常的语气告诉他：“外公死了，去了很远的地方。”

过后的日子，我常在陪他们睡觉时想起爸爸，小朋友伏在床边问：“妈咪你为什么哭？”

“因为我想念公公啊。”

“公公不会回来了吗？”

“不会，永远都不会回来了。”那



一刻，我仰望大窗子外的夜空，希望外公已化身为其中一颗星星，天长地久地与我们同在。

外公去世后，小熙的太婆和保母家的老公公也相继谢世。小家伙常把“死”挂在嘴边，新年时更被严重警告：“不可以讲‘死’字！”

可是他总是一个不小心，冒出一句：“哎呀，我死啦！”到底小朋友是否明白何谓死？我想他也只不过是一知半解，似懂非懂。

某天在车上，他又旧事重提：“妈

咪，公公为什么会死？”

“因为公公生病。”

“我知道，公公是老，是生病；可是我想还有别的事情弄到公公死掉。”

我实在无法相信这么老成的一番话，竟出自我儿子口中。他像一个认真的学者，在探索著某些道理。于是我问：“那你说是什么事情？”

“我现在不知道，我要想一下。”看他煞有其事的样子，我想，他对这个问题，还会一直探究下去。

小书僮想当太子

新学年开始，小熙已从“婴孩班”进入“幼儿班”，老师的要求突然高了，字要写得正，颜色要上得美，生词也要记得牢。总之“婴孩班”那种唱歌游戏、随便写几个字的黄金时光已过去了。

我这个做妈妈的，也因此感觉到“吾家有子上学”的压力；逼他读书写字，怕有反效果，让他自由发展，又怕他太放纵，最后被抛后头。左思右想，仓惶了几天，结果还是决定要督促他念书做功课。

我们设定了“读书时间”，周一至周五晚上，以及礼拜天上午，每次约1小时。周末晚上是我们全家出去玩的时

段，所以放假不必读书。如此实行了一个星期，小朋友似也习惯了这样的规则，时间一到，就自动追问：“我们今天要读书吗？”有一天因事出外，回到家时已接近10时，老二阿靖却要去搬小桌子，说：“我要读书。”

小朋友的读书时间，虽说是1小时，但扣除东张西望，问这问那以及心不在焉的时间，大概只剩下45分钟。若要他写字写足45分钟，我想，做妈妈的会先断气。因此，为了保持他的新鲜感，我一直转换科目。写字约10分钟，然后做数学题，接下来是写汉字和念华语，过后念国语、看中英文生字卡，最后一项是念故事书或听故事。如



此一直变换，每一项为时5至10分钟，小朋友才不会厌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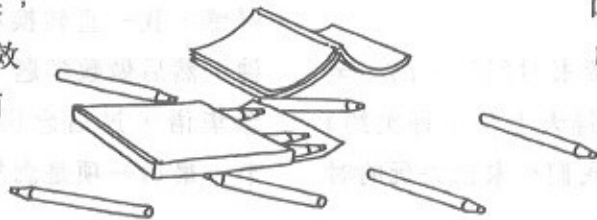
相信所有督促过孩子读书的妈妈，都会发现，教自己的孩子比教谁都难。为了一直维持小家伙读书的兴趣，我几乎出尽法宝，也下足本钱。首先买了一些可认字又可剪剪贴贴的作业簿，以求留住他的心。接著又找一只米奇老鼠胶印，每一项写得美的字或做得对的习题，都盖一只米奇老鼠，作为激励。此外我还有教英语发音的卡带，让他新奇地坐在录音机前细听、模仿。最后当然少不了插图精美的故事书、上色簿以及各式各样的生字卡和认字游戏。

开学至今不足3个月，我却发现小朋友在家温习功课，竟有意想之外的好效果。小熙那东歪西倒的字全不见了，

换成端正整齐如一系列小兵队的字母。他的汉字开始得到老师赏的“星星”。他也可以独自念完一本简单的英语故事书。进步之神速，使我不得不正视这短短的1小时，尽管陪太子读书的过程是那么“呕心沥血”。但却那么重要，那么值得。

更有趣的是，哥哥读书写字，弟弟也受了影响。每天依时随哥哥坐在小桌子前“读书”。开始时他其实一直在刨笔，刨好了给哥哥用，就像古时候磨墨的小书僮。然而，可别小看这默默刨笔的书僮，因为他一直密切注意我们的动静。某天，小熙从书里念到：“弟弟没有牙齿。”书僮阿靖忽然抬起头，张开

口，神情奇怪。妈咪看了哈哈笑，说：“不是说你没有牙齿啦，是书里



的弟弟。”他才释然。

又有一次，妈咪说故事：“哥哥给弟弟一个大梨，弟弟不要，只拿了一个小的，弟弟真乖。”阿靖的神情又疑惑起来，大概想不透为何大的不要要小的。于是我逗他：“你要大的还是小的？”

“大的！”他毫不犹疑大声回答，竟连做乖孩子的机会也放弃了。

最近阿靖想由书僮升格为读书的太

子，不过他只会写“1”、“0”和“一”3个字。翻开英文书《My First 100 Words》第1页，他摇头，不会。第2、3、4页也不会，到了“Party”那一页，他眼睛一亮，会了！原来那全是食物的名字，他心爱的蛋糕、饼干、糖果、香蕉、冰淇淋，怎么会呢？

看来，我得开始在这小书僮身上“下功夫”了。



後记

《童真备忘录》里收录的，是我从1995年开始在星洲日报撰写的专栏〈有子情怀〉的部份作品。专栏刊出期间，曾遇到很多认识或不认识的朋友和读者，都表示对小熙和阿靖这两个小孩非常熟悉；有人甚至说：“我是跟你的小孩一起长大的！”这总是让我非常感动，也让我更用心地写下去。这次获得马来亚大学中文系毕业生协会赞助，并由大将事业社把专栏作品结集出版，对我来说无疑是一个很大的鼓励。同时，我想，对喜欢〈有子情怀〉的读者来说，应该可以算是一种回馈吧？

从1995到2000，我们跨过了一个世纪，小朋友们也长大了不少。小熙已经是二年级的小学生了，开始懂得妈咪的

文字，6岁的阿靖虽然仍有点懵懂，但对于此书的诞生，小朋友跟妈咪一样，充满期待。这将是我们母子共有的美丽回忆，希望也能勾起读者们的回忆。有一点需要说明的是，为了呈现出两个小孩最真实的生活面貌，我在文里中保留了一些英文或马来文名词，甚至一些不太合文法的口语。我想，这也是马来西亚语言的真实面貌；故此，并不打算刻意美化它。

最后，谨以最真诚的心，感谢马来亚大学中文系毕业生协会和大将事业社；还有，一直给予精神支持的小熙爸爸和家人。

并以此书，献给陪著小熙和阿靖成长的朋友们。

大将事业社及属下出版社书目

	大将观点 (MV)	作者	定价 (RM)	备注
001	左倾幼稚病症候群	罗正文	—	编辑中
002	有所不为·有所为	陈亚才	24.00	新书
003	打造新政治文化	翁诗杰	20.00	新书
004	文化人的心事	温任平	20.00	新书
005	炉火中的沉思	祝家华	20.00	新书
006	看谁在反人民	郑云城	20.00	新书
007	高科技·高思维	约翰·奈思比	24.00	2 印
008	千禧新观	约翰·奈思比	20.00	新书
009	我们共同的未来	冯久玲	—	编辑中
	大将财经 (MC)			
001	马来西亚开店的第一本书	林谷焯	29.00	4 印
002	成功的高速大道	何书忠	16.00	3 印
003	广告：说真话的谎言	游川	28.00	编辑中
	大将 FUSE (MF)			
001	大话西游	曾毓林	15.00	2 印
002	单身俱乐部	许慧珊	16.00	2 印
003	新新寓言	曾毓林	15.00	新书
004	无聊才结婚	许慧珊	15.00	2 印
005	停车站接吻	李系德	15.00	新书
006	平旦漫画 (1) —— 疯狂校园	王德志	12.00	3 印
007	平旦漫画 (2) —— 生活很废	王德志	12.00	3 印
008	平旦漫画 (3) —— 我和我的爱	王德志	12.00	3 印
009	傅老开讲 (1) —— 逛逛书	傅承得	14.00	2 印
010	不一样的爱情故事	傅承得	14.00	2 印
011	爱情贩卖机	许慧珊	15.00	新书
012	熊情猫爱	周本兴	—	编辑中
013	美丽书打拼	叶宁	15.00	新书
014	射雕人语	翁诗杰	16.00	新书
015	生命有精灵	陈绍安	—	编辑中
	大将童心 (MP)			
001	爸爸和风签合同 (亲子诗画册)	傅承得等	30.00	
002	简单有趣学童诗	郑秋萍	14.00	新书
003	母亲像月亮	许秀华	14.00	新书
004	令堂物语	叶宁	12.00	新书
005	童真备忘录	程可欣	14.00	新书
006	浪漫母子情	柏一	12.00	新书
	大将悠游 (MT)			
001	呼唤新疆	雷子健等	28.00	新书
002	吃在柔甲	叶宁	19.00	新书
003	吃在吉隆坡	叶宁	19.00	新书

	千秋文学 (TC)	作者	定价 (RM)	备注
018	有梦如刀 (诗)	傅承得	18.00	2 印
019	美国可乐中国佛 (诗)	游川	20.00	
021	假寐持续著 (诗)	林金城	18.00	
022	在我万能的想像王国 (诗)	吕育陶	15.00	
023	眼睛与星光的暧昧关系 (诗)	张光前	15.00	
024	相思扑满 (诗)	周若鹏	15.00	新书
025	无非关心 (杂文)	梅雨天	15.00	
026	走月光 (散文)	郭莲花	16.00	
027	扇形地带 (双语诗选)	温任平	14.00	
028	甘之若怡 (诗)	黄健华	15.00	
029	侦缉陈年 (大专文学)	梁靖芬等	12.00	新书
	千秋文化 (TR)			
001	深情记事	叶逢仪	15.00	新书
002	画外闲游	黄乃群	16.00	新书
	千秋精典 (TJ)			
001	吻印与刀痕: 40 年家国 (诗选)	游川等	10.00	5 印
002	千年莲子 (诗)	游川	12.00	
003	退稿精选 (杂文)	欧阳文风	15.00	2 印
004	歪论精选 (杂文)	欧阳文风	12.00	
006	谬论精选 (杂文)	欧阳文风	——	编辑中
	千秋自然系列 (TN)			
001	马来半岛山岳经典	朱海波	20.00	
002	陈兰芝的自然对话	陈兰芝	18.00	
003	高玉梅的绿色笔记	高玉梅	18.00	
004	含泪为大地抚伤	田思、何乃健	16.00	
	传智文集 (BN)			
001	良心	柴松林	15.00	2 印
002	阅读——终身的承诺 (笔记书)	高希均	15.00	
003	成功启示录	吴文杰	25.00	
004	格局·决定结局	高希均	18.00	
	传智有声书 (BC)			
001	胎教	吴文杰	25.00	
002	走向成功人生	傅佩荣	25.00	
003	经营多彩人生	傅佩荣	25.00	
004	传销生活家 (一)	李久慈	25.00	
005	传销生活家 (二)	李久慈	25.00	

订购办法：· 向全国各大书局选购· 国内邮购每本另加平邮 RM0.70；挂号 RM 1.80
· 支票志明：MENTOR PUBLISHING SDN BHD· 外坡支票另加手续费 RM0.50
· 读者服务专线：03-6869828，6883266



童真备忘录

这是一本记录孩子童真岁月的书，是母亲编织的现代版“慈母手中线”，是含泪的微笑，是养育的欢乐，鬼马小精灵从牙牙学语到上幼稚园，童言无忌，怪招百出，教父母穷于应付，但无奈归无奈，家庭幸福如江海般流露。

爸妈看的书，真好玩！——寻找“读书天伦图”

“大将童心”书系，是献给天下父母的书，也是献给孩子的书。书，是写给父母和成人看的，写的是天母心；书，是设计给孩子上色的，让孩子可以在父书上添颜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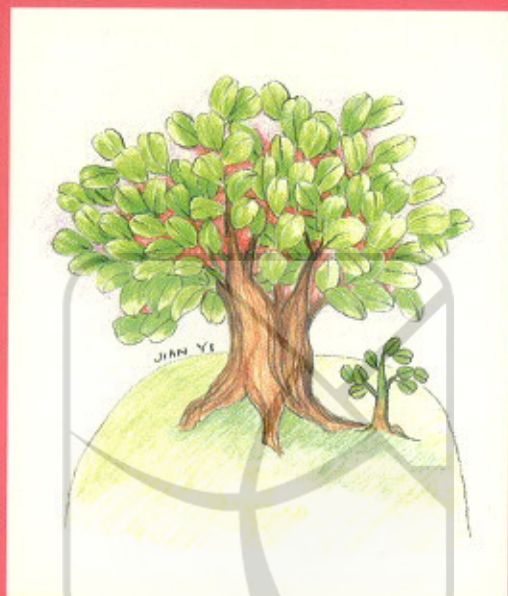
一本可以让孩子涂绘色彩的大人书？——是的，一以让孩子参与和分享的书，一本可以让孩子怀念和的书，一本留住童年回忆和父母体温的书。

让孩子为您的这本书上色，或者涂鸦，让他们觉得的书，原来他们可以玩，而且玩得有趣，甚至有点，让他们觉得：他们为您，“画”了一本美丽的书。

这些乐趣和成就，这本书成了他们与您共有的书。有一天，他们也会读这本您读过的书；有一天，他们会告们的儿孙辈这本书曾经发生的故事，影响他们的儿孙辈也来读这本书，然后他们会像您一样，读更多的书，更多的“家庭读书故事”和美好的阅读经验。

于是，因为您的这本书，一幅“读书天伦图”一代一代的传下去。您，塑造了书香家庭和家族，也参与塑造了社会。

我们衷心感激。



ISBN 983-9768-64-6



9 789839 768640



简单有趣学童诗 郑秋萍



母亲像月亮 许秀华



令堂物语 叶宁



浪漫母子情 柏一